

H-GHW GHW International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33

2021
年報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概要	4
主席報告書	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9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25
董事會報告	28
企業管治報告	38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51
獨立核數師報告	75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80
綜合財務狀況表	81
綜合權益變動表	83
綜合現金流量表	8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6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尹燕濱(主席兼行政總裁)
莊朝暉
陳朝暉
周春年
陳華
孫桂彬(於2021年5月26日辭任)
刁騁(於2021年5月26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宏斌
王廣基
鄭青

審核委員會

鄭青(主席)
王廣基
孫宏斌

薪酬委員會

鄭青(主席)
莊朝暉
孫宏斌

提名委員會

孫桂彬(主席)(於2021年5月26日辭任)
刁騁(主席)(於2021年5月26日獲委任，
並於2022年1月5日辭任)
尹燕濱(主席)(於2022年1月5日獲委任)
鄭青
孫宏斌

風險管理委員會

陳朝暉(主席)(於2021年5月26日獲委任)
周春年
陳華
孫桂彬(於2021年5月26日辭任)

授權代表

尹燕濱
胡穎豪

公司秘書

胡穎豪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中華人民共和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華人民共和國
南京市
奧體大街69號
新城科技園6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上環
永樂街235號
永樂街235商業中心
15樓15C室

公司資料

開曼群島之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54 樓

法律顧問

樂博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南京分行
南京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南京玄武支行)
交通銀行(泰安向陽支行)

核數師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金鐘道 88 號
太古廣場一期 35 樓

合規顧問

富強金融資本有限公司

公司網站

www.goldenhighway.com

股份代號

9933

財務概要

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2,833,268	2,103,882	1,966,055	2,152,946	2,179,049
毛利	476,115	273,270	245,703	309,562	317,611
除稅前溢利(虧損)	146,048	(6,642)	31,846	91,252	94,062
稅項	(15,335)	1,467	(2,739)	(16,995)	(14,631)
年內溢利(虧損)	130,713	(5,175)	29,107	74,257	79,431
年內經調整溢利(虧損) (不包括上市開支)	130,713	(5,175)	40,101	81,715	85,293

資產及負債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1,367,318	1,021,749	855,239	648,758	592,837
總負債	(1,028,239)	(816,254)	(740,677)	(559,764)	(500,372)
資產淨值	339,079	205,495	114,562	88,994	92,465

GHW International(「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17年、2018年、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的綜合業績概要以及本集團於2017年、2018年、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的綜合資產及負債摘錄自本年報、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或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2月31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

上述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主席報告書

尹燕濱

主席兼行政總裁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向閣下提呈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以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財務業績

於回顧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人民幣2,833.3百萬元(2020年：人民幣2,103.9百萬元)，較去年增加34.7%。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毛利為約人民幣476.1百萬元，相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73.3百萬元增加74.2%。我們亦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年內溢利約人民幣130.7百萬元，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年內虧損約人民幣5.2百萬元。

年內，我們的動物營養化學品分部的收益、毛利及毛利率均實現大幅增長。此乃主要由於(i)全國的節能政策導致原材料成本不斷上漲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生產規模的限制造成我們的主要產品氯化膽鹼及甜菜鹼的市場價格上漲；(ii)我們為中國最大的氯化膽鹼製造商之一，因此我們與現有客戶(彼等滿意我們的綜合銷售服務)及供應商的議價能力不斷提升；及(iii)年內，我們已為甜菜鹼獲取到新的大客戶及探索巴西及印度尼西亞等新的海外市场；部分被年內氯化膽鹼的出口銷量不斷減少所抵銷，原因是新型冠狀病毒(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在亞洲其他國家、歐洲、美國(「**美國**」)及其他西方國家持續爆發。

主席報告書

就我們的精細化學品分部而言，我們亦已實現收益、毛利及毛利率的大幅增長。首先，自製精細化學品產品(例如腰果酚及異辛酸)的銷量及平均售價大幅增加，此乃由於(i)中國經濟自2020年下半年起自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爆發中顯著復甦後來自中國下游客戶的需求增加；及(ii)該等產品的新市場得以發現，導致下游產業的需求大幅增加。其次，我們已開始買賣乙二醇(用作溶劑及塗料等的原料)，其於本年度貢獻收益約人民幣111.9百萬元。

我們醫藥產品及中間體分部的碘及碘衍生物今年亦表現出色。我們自碘及碘衍生物產品產生毛利超過人民幣109.3百萬元，而去年約為人民幣41.3百萬元。對比劑行業及醫藥行業等下游行業對碘及碘衍生物的需求於年內持續增長。另一方面，智利一名供應商的碘礦開採業務因火災事故暫停，導致全球供應短缺，且進一步推高市場價格。

儘管由於我們聚氨酯材料分部主要產品的全年市場價格平均水平相對較高，我們已錄得自該分部所得收益有所增加，包括多亞甲基多苯基多異氰酸酯(「**聚合MDI**」)及甲苯二異氰酸酯(「**TDI**」)，由於該等產品的採購價格與銷售價格之間的差距收窄，我們自該分部所得毛利較去年有所減少。該等產品的市場價格平均水平較高乃由於年內原油市場價格上漲及主要製造商停產。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為人民幣130.7百萬元(2020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5.2百萬元)，因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每股股份(「**股份**」)基本盈利為人民幣13.1分(2020年：每股基本虧損人民幣0.5分)。

溢利增加主要歸因於上述毛利增加，乃由於中國營運自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爆發中復甦而錄得好表現，部分被(i)銷售及分銷開支、行政開支及研發開支因營運規模增加而增加；(ii)主要由於徐州生產廠房終止生產及泰安的生產功能中央化導致出售廠房及設備虧損增加；及(iii)年內平均銀行及其他借款餘額增加，包括銀行簽發的應收票據向銀行貼現及關聯公司貸款，導致財務成本增加所抵銷。

主席報告書

業務回顧

我們是一家綜合化學品服務(其指一條完整的供應鏈，為客戶提供從售前諮詢服務、銷售化學產品到售後技術支持的全系列服務)市場的應用化學中間體供應商，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我們的化學品以及銷售位於中國、東南亞地區、歐洲及美國的第三方製造商生產的化學品。我們的總部設在中國，透過我們廣泛的全球營運及銷售網絡提供全面且可廣泛應用的產品組合以及有關化學中間體供應鏈的全系列服務，包括生產工藝的研發、雄厚的產品定制實力、製造優質化學產品、採購第三方製造商製造的各種化學品、高效而安全的物流服務及售後服務。

儘管我們於2021年仍面臨業務困難境況，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爆發仍影響着全球經濟並為我們的原材料供應、產品的供求關係、該等材料的運輸時間及成本、本公司下游客戶工廠的運作、本公司貿易應收款項的信用度、本公司在市場上的擴張計劃、本公司泰安新生產廠房的建設進度及新產品的開發等帶來重大影響，惟我們繼續打造自身品牌、探索新的海外市場、擴大新製造產品的生產線、升級我們的製造技術及拓寬我們的貿易產品種類。我們在不同的自製產品及貿易產品(如氯化膽鹼、甜菜鹼、異辛酸、碘及碘衍生物及乙二醇)的銷量及毛利方面均取得很大成就。



我們的國內業務表現已自去年復甦。另一方面，由於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在亞洲、歐洲、美國及其他西方國家持續爆發，我們的出口銷量亦受到重大影響。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來自中國以外地點產生的收益分別貢獻約22.4%及18.5%。來自其他國家的收益貢獻減少主要由於2019冠狀病毒病在海外國家持續爆發導致海外國家(尤其是俄羅斯、法國及西班牙)的動物營養化學品銷售減少。我們相信，我們於該等年份已打造自身的產品品牌，我們的全球業務表現將於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以來經濟復甦的背景之下得以復甦。

在經濟困境下，我們仍致力成為全球最好且最大的應用化學中間體供應商之一，尤其是動物營養及飼料添加劑領域。於完成生產設施升級及生產工藝技術提升後，2019年下半年我們的泰安生產廠房的氯化膽鹼及甜菜鹼產能分別達約150,000噸及18,000噸。本年度我們的氯化膽鹼及甜菜鹼產量維持高水平，尤其是甜菜鹼，銷量較去年增長超過32%。

本年度我們的腰果酚及異辛酸的銷售實現突破，此乃由於(i)中國經濟自2020年下半年以來自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爆發中大幅復甦後，來自中國下游客戶的需求增加；(ii)發現異辛酸的新市場，即異辛酸用作石油加氫行業的催化劑，導致需求大幅增加；及(iii)發現腰果酚的新市場，即腰果酚為一種無毒、環保、可降解、可再生的化學品，可替代苯酚及壬基苯酚作為若干下游行業的原材料。我們預計腰果酚及異辛酸市場將於來年繼續增長。

主席報告書

未來前景

我們於泰安岱岳化工產業園的現有泰安生產廠房以西地區建立新生產廠房，作為我們擴展計劃的一部分。新生產廠房預計包括用於(i)生產三甲胺(其為生產氯化膽鹼和甜菜鹼的主要原材料)，及(ii)建設製造眾多醫藥中間體(包括碘甲烷、碘丙炔醇丁基氨基甲酸酯(「IPBC」)及莫西沙星側鏈)的試驗廠房的若干生產設施。我們相信，我們擴充業務至在新生產廠房生產三甲胺將使我們能夠把握市況困難重重及吸收其他競爭對手的市場份額所帶來的市場整合機遇。建立用於製造眾多醫藥中間體的試驗廠房使本集團可在提升至全規模生產之前，利用小型生產系統實際測試及證實由我們的研發團隊開發的新醫藥中間體產品生產技術。

直至本報告日期，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於全球爆發對經濟影響尚不明確。由於下游客戶工廠被強制暫時停產，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爆發仍為我們的產品在全球範圍的需求帶來較大負面影響。我們多種產品的出口銷量仍依賴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復甦的狀態。此外，中國與美國之間的國際關係仍無法預測。中美貿易戰(「貿易戰」)的發展或會進一步影響我們目前在西方國家的銷售市場。2022年2月俄羅斯入侵烏克蘭導致本集團在烏克蘭的交易活動暫停，本集團附屬公司在烏克蘭的業務受到嚴重影響。此外，鑒於當前形勢，本公司自願停止在俄羅斯的交易活動。俄烏戰爭及對俄羅斯的制裁將進一步影響我們在東歐的業務。董事將對疫情發展情況及環球經濟狀況保持警惕，並於適當時採取措施。



致謝

董事會謹此對本公司股東(「股東」)、業務合作夥伴及客戶一直以來給予我們的鼎力支持致以衷心謝意。我們亦藉此機會對所有管理人員及員工於本年度的不懈努力及齊心協力表示感謝。

尹燕濱

主席兼行政總裁

2022年3月25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概覽

我們是一家綜合化學品服務市場的應用化學中間體供應商，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我們的化學品以及銷售位於中國、東南亞地區、歐洲及美國的第三方製造商生產的化學品。總部設在中國，我們透過我們全面的全球營運及銷售網絡(包括對生產工藝的研發、雄厚的產品定制實力、生產優質化學產品、採購第三方製造商生產的各種化學品、高效安全的物流服務及售後服務)提供全面而具有廣泛應用的產品組合以及有關化學中間體供應鏈的全系列服務。

我們的業務營運包括四大業務分部，其中包括聚氨酯材料、動物營養化學品、精細化學品及醫藥產品及中間體。

聚氨酯材料廣泛應用於泡沫墊、內部零件及用以節省燃料及能源的其他輕型汽車零部件。

動物營養化學品分部的兩大產品為常用於家禽及牲畜飼料的添加劑，而該等產品對下游畜牧業至關重要。氯化膽鹼為一種複合維生素，可在動物飼料中作為重要的營養品而添加，以加快動物生長及用作石油天然氣鑽探以及水力壓裂中的粘土穩定劑，而甜菜鹼可用作膳食誘食劑，於動物體內具有重要的生理功能並改善魚類、家禽、生豬及其他動物的生長及存活率。

在精細化學品分部下，我們主要從第三方製造商採購羧酸、溶劑、樹脂及油脂化學品等產品以向客戶轉售。羧酸廣泛用於染料合成、潤滑劑、香精及香料的生產，而溶劑則用於生產化妝品、飼料添加劑、塗料及染料合成。樹脂及油脂化學品的主要用途涉及生產化妝品、乳化劑及潤滑劑。

我們於泰安生產廠房生產我們自身的異辛酸(主要用於油漆乾燥劑、殺菌劑、防腐劑及醫藥原料)及硫酸二乙酯(主要用於染料合成、農藥及醫藥中間體)。另一方面，我們於越南生產廠房生產我們自身的腰果酚產品，這是一種主要用於塗料及粘合劑行業的生物燃料產品。

我們亦生產及出售自身的醫藥中間體(為用於生產碘和碘衍生物等活性醫藥成分的化合物)，以及出售購自第三方製造商的醫藥產品(如頭孢泊肟酯分散片)。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財務表現因自2020年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爆發導致的經濟衰退中復甦而大幅反彈，尤其是我們於中國的業績。我們自製產品的銷量(例如甜菜鹼、異辛酸、腰果酚及碘衍生物)大幅增加，主要由於中國經濟自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爆發中復甦。儘管我們主要產品氯化膽鹼的銷量下降了約18.7%，主要由於我們的海外下游客戶的業務暫停、旅行限制及高物流成本導致海外銷售減少，而由於平均售價上漲和我們的品牌戰略，氯化膽鹼產生的收益增加了約15.3%。另一方面，自2020年第四季度以來，第三方生產的貿易產品(例如聚合MDI、TDI及碘)的市場價格維持在高位，導致來自第三方生產的貿易產品的收益增加。我們亦開始買賣用作溶劑及塗料等的原料乙二醇。中國傑出的營運表現抵銷了海外銷售收益減少，乃由於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在亞洲、歐洲、美國及其他西方國家持續爆發的影響。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人民幣2,833.3百萬元(2020年：人民幣2,103.9百萬元)，較去年增加34.7%。

收益增加主要歸因於：(i)自製動物營養產品(包括氯化膽鹼及甜菜鹼)在中國的銷售增加，主要由於該等產品的市場價格上漲，進一步詳述如下；(ii)第三方生產化學品(例如聚氨酯材料分部的聚合MDI及TDI)銷售增加，主要由於歐洲及美國生產設施受到2021年第一季度的寒流影響而暫停運作，導致供應短缺，且因此全年市價水平相對較高；(iii)自製產品(例如異辛酸、腰果酚及碘衍生物)在中國的銷售因下游客戶需求上漲而增加，詳情於下文解釋；及(iv)乙二醇(為一種新第三方生產的貿易產品，用作溶劑及塗料等的原料)銷售增加。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為人民幣130.7百萬元(2020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5.2百萬元)。

溢利增加主要歸因於毛利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73.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76.1百萬元，乃由於中國營運自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爆發中復甦而錄得傑出表現，部分被下列各項增加所抵銷：(i)銷售及分銷開支、行政開支以及研發開支因營運規模增加；(ii)出售廠房及設備虧損約人民幣2.5百萬元(2020年：零元)，乃由於徐州生產廠房終止生產及泰安的生產功能集中化所致；及(iii)財務成本由約人民幣26.3百萬元增至約人民幣29.8百萬元，乃由於年內平均銀行及其他借款結餘(包括向銀行貼現的銀行發行應收票據及來自一間關聯公司的貸款)增加所致。

有關我們的財務表現詳情進一步概述如下。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收益

下表載列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益明細：

按業務分部劃分的總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益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益的百分比
聚氨酯材料	844,954	29.8%	700,293	33.3%
動物營養化學品	952,169	33.6%	757,870	36.0%
精細化學品	438,858	15.5%	212,620	10.1%
醫藥產品及中間體	585,872	20.7%	423,319	20.1%
小計	2,821,853	99.6%	2,094,102	99.5%
其他(附註)	11,415	0.4%	9,780	0.5%
總計	2,833,268	100.0%	2,103,882	100.0%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益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益的百分比
自製的化學品	1,688,637	59.6%	1,289,912	61.3%
第三方生產的化學品	1,133,216	40.0%	804,190	38.2%
小計	2,821,853	99.6%	2,094,102	99.5%
其他(附註)	11,415	0.4%	9,780	0.5%
總計	2,833,268	100.0%	2,103,882	100.0%

附註：其他主要包括為於中國的第三方運輸有害化學品產生的收益及其他雜項收入。

聚氨酯材料

銷售聚氨酯材料產生的收益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00.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845.0百萬元，乃主要由於該分部主要產品聚合MDI及TDI的平均售價增加所致，被組合聚醚及聚氨酯發泡劑等其他產品銷量下降所抵銷。

聚合MDI及TDI的平均售價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噸約人民幣12,912元及人民幣10,754元分別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噸約人民幣17,250元及人民幣12,622元，主要由於(i)歐洲及美國主要製造商因2021年第一季度的寒流而暫停生產，導致供應短缺；(ii)2021年第三至第四季度中國主要TDI生產企業暫停生產以進行檢修，導致供應短缺；及(iii)原油市場價格於2021年上升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聚合MDI及TDI的銷量由約32,499噸及6,528噸分別變動至約31,551噸及7,828噸。由於聚合MDI及TDI的市場價格於2021年維持在較高水平，該等產品的需求相對穩定，故並無激勵我們的下游客戶囤積產品的激勵措施。因此，鑒於全年我們聚合MDI及TDI的供應穩定，聚合MDI及TDI的銷量於年內亦保持在相對穩定的水平。

組合聚醚及聚氨酯發泡劑的銷量分別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0,528噸及691噸減少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7,363噸及591噸。銷量減少主要由於來自屋面行業的需求減少。在過往年度，由於環保意識增強，從而對不使用破壞臭氧層的氟利昂製成的組合聚醚的市場需求不斷增加。然而，多個與屋面行業相關的養豬場建設項目（亦為屋面行業提供需求）因中國國策而延誤或取消，導致組合聚醚及聚氨酯發泡劑的市場需求減少。

動物營養化學品

銷售動物營養化學品產生的收益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57.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952.2百萬元，主要由於氯化膽鹼及甜菜鹼的市場價格增加及甜菜鹼的銷量增加所致。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氯化膽鹼的銷售額佔動物營養化學品分部收益的約75%（2020年：85%）。銷售氯化膽鹼產生的收益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31.1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27.6百萬元，主要由於於本年度氯化膽鹼的市場價格增加，部分被其銷量下降所抵銷。氯化膽鹼的銷量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51,516噸減少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23,158噸。減少乃主要由於2019冠狀病毒病在其他亞洲國家、歐洲、美國及其他西方國家持續爆發導致的氯化膽鹼年內出口銷量減少。此外，年內中國節能政策限制了我們供應商的產能，導致生產規模減小。



另一方面，甜菜鹼的銷量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6,240噸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21,512噸，主要由於新的大客戶及我們在甜菜鹼的市場份額增加所致。此外，我們於年內已探索新的海外市場，例如巴西及印度尼西亞。

氯化膽鹼及甜菜鹼的平均售價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每噸人民幣4,165元及人民幣5,950元分別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每噸人民幣5,908元及人民幣8,975

元，主要由於生產成本以及我們與現有客戶的議價能力均上升所致，該等客戶滿意我們的綜合銷售服務。就甜菜鹼而言，來自現有及新客戶對我們高濃度甜菜鹼產品需求上漲，導致甜菜鹼的平均售價上升。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精細化學品

銷售精細化學品所產生的收益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12.6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38.9百萬元，主要由於(i)腰果酚及異辛酸的銷量及平均售價上升；及(ii)本集團亦開始買賣用作溶劑及防塗料等的原料乙二醇。

腰果酚及異辛酸的銷量及平均售價上升乃主要由於(i)中國經濟自2020年下半年起自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爆發中顯著復甦，令中國下游客戶的需求上漲；及(ii)發現異辛酸的新市場，即於油氫化行業用作一種催化劑，導致異辛酸需求大幅增加；及(iii)發現腰果酚的新市場，即作為一種無毒、環保、可降解、可再生的化學品，可以在部分下游產業中替代苯酚及壬基苯酚作為原料。

於年內，乙二醇(為一種新第三方生產的貿易產品)產生的收益約為人民幣111.9百萬元(2020年：零元)。

醫藥產品及中間體

銷售醫藥產品及中間體產生的收益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23.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85.9百萬元，主要由於碘衍生物的售價及銷量增加所致。

碘衍生物的銷量增加乃主要由於(i)中國經濟自2020年下半年起自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中顯著復甦，令中國下游客戶的需求上漲；及(ii)下游行業(尤其是對比劑行業)的現有客戶對需求不斷上漲，有關現有客戶可能使用碘酸鉀製造造影劑用於影像診斷技術，以及向下游影像診斷行業客戶提供分包加工服務所致。碘及碘衍生物市場價格上升的其中一個原因是智利一名供應商的碘礦開採業務因火災事故而暫停，導致全球供應短缺。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載列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客戶的地理位置劃分的總銷售數字：

按地理位置劃分的總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益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益的百分比
中國	2,307,975	81.5%	1,631,984	77.6%
歐洲	220,659	7.8%	194,132	9.2%
亞洲其他國家(不包括中國及越南)	108,047	3.8%	78,487	3.7%
越南	85,238	3.0%	115,181	5.5%
其他	111,349	3.9%	84,098	4.0%
總計	2,833,268	100.0%	2,103,882	100.0%

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來自中國的收益分別貢獻總收益約77.6%及81.5%。鑒於來自中國的收益構成總收益的大部分，聚氨酯材料業務分部、精細化學品業務分部、動物營養化學品業務分部及醫藥產品及中間體業務分部在中國的銷售收益波動與該等分部各自的整體收益波動一致。

來自歐洲的收益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94.1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20.7百萬元，乃主要由於(i)上述市場價格增加導致我們的聚氨酯材料於俄羅斯及烏克蘭的銷售額增加；及(ii)醫藥產品及中間體在俄羅斯、比利時及西班牙的銷售額增加，主要指銷售用於生產飼料的碘衍生物，部分被動物營養化學品(尤其是在俄羅斯、法國及西班牙)的銷售額減少所抵銷，主要由於上述2019冠狀病毒病在海外國家持續爆發導致氯化膽鹼海外銷售額減少所致。

來自亞洲(不包括中國及越南)及其他的收益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8.5百萬元及人民幣84.1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8.0百萬元及人民幣111.3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新客戶銷售額導致動物營養化學品銷售收益增加及氯化膽鹼的全球市場價格增加。

來自越南的收益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15.2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85.2百萬元，主要由於上文所述海外國家持續爆發2019冠狀病毒病導致銷售聚氨酯材料產生的收益減少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及存貨成本、員工成本、製造費用、折舊及其他。原材料及存貨成本為主要銷售成本。員工成本主要包括直接參與生產的人員及生產廠房的生產及管理團隊人員的薪金、工資及社會保險費用。

原材料及存貨成本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729.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225.6百萬元。原材料及存貨成本增加乃主要受於精細化學品分部及聚氨酯材料分部因該等分部第三方製造的產品銷量日益增加而產生的成本增加所驅動。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按業務分部劃分的總毛利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毛利		2020年 毛利	
	人民幣千元	利率%	人民幣千元	利率%
聚氨酯材料	49,118	5.8%	86,298	12.3%
動物營養化學品	248,382	26.1%	124,414	16.4%
精細化學品	58,329	13.3%	17,074	8.0%
醫藥產品及中間體	119,094	20.3%	44,360	10.5%
其他	1,192	10.4%	1,124	11.5%
總計	476,115	16.8%	273,270	13.0%

毛利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73.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76.1百萬元。整體毛利率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3.0%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6.8%。毛利及毛利率增加主要由於下列因素增加：(i)動物營養化學品分部的毛利率，其於兩個期間在所有分部中產生最高毛利率，乃由於我們對購買原材料的議價能力及產品銷售均有所增加；(ii)精細化學品分部中自製產品（如異辛酸及腰果酚）的銷售，與其他第三方製造的產品相比亦產生更高的毛利率；(iii)上文所述自製碘衍生物的銷售，尤其是向下游影像診斷行業的客戶提供的碘酸鉀分包加工服務，其與其他第三方製造的產品相比亦產生更高毛利率；及(iv)碘的毛利率，乃由於智利碘廠的火災事故，導致全球供應不穩定所致。由於全年主要產品市場價格維持在相對較高水平，導致採購價格及銷售價格之間的差距收窄以及毛利降低，該結果部分被聚氨酯材料分部的毛利及毛利率下降所抵銷。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租金收入總額、相關政府機關就本集團於當地的供款、有關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的補貼授出的一次性及無條件補貼、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上市」)。銀行利息收入及貸款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6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0百萬元。其他收入增加主要由於下列各項增加：(i) 因年內平均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增加使銀行利息收入從約人民幣3.3百萬元增加至約人民幣5.7百萬元；及(ii) 有關我們成功上市而收取的政府補貼從約人民幣4.0百萬元增加至約人民幣8.5百萬元所致。

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益及虧損主要包括(i) 匯兌收益或虧損淨額(主要來自美元(「美元」)兌人民幣(「人民幣」)升值或貶值)，乃由於中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而其向客戶的出口銷售及自海外供應商的採購主要以美元結算；(ii) 出售廠房及設備的虧損；及(iii)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衍生金融工具及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所導致的淨收益及虧損。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其他虧損淨額約人民幣16.7百萬元，而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其他虧損淨額約人民幣8.8百萬元。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的虧損減少主要由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匯兌虧損淨額約人民幣15.7百萬元，而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錄得匯兌虧損淨額約人民幣5.4百萬元，乃因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美元兌人民幣貶值幅度減小所致，部分被徐州生產廠房終止生產及泰安的生產功能中央化導致的出售廠房及設備虧損增加約人民幣2.5百萬元所抵銷。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運輸費用、銷售及營銷團隊的員工薪酬、港口費用、存儲成本、出口及包裝材料的材料成本以及保險費用。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17.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43.2百萬元。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乃主要由於物流成本(包括運輸、港口費用及航運成本)增加，與本年度精細化學品分部及醫藥產品及中間體分部的銷量增加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包括員工(直接參與生產的員工、生產廠房的管理團隊以及銷售與營銷團隊的員工除外)薪資、社會保險費用及公積金)、娛樂開支、差旅費、租金、租賃裝修以及辦公設備及汽車的折舊與攤銷、安全成本、辦公開支、維護費用以及與實施安全及環保措施有關的環保成本及其他。

行政開支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83.0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02.6百萬元。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i) 關閉徐州廠房後向員工支付的遣散費；(ii) 員工獎金因經營業績突出而增加；及(iii) 年內泰安工廠員工的基本薪金增加而導致員工成本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研發開支

研發開支主要包括進行研發活動所消耗的原材料、研發人員的員工成本及社會保險費用、電費、研究中心折舊、硬件物資及用於進行研發的原材料運輸費用。

研發開支包括研發活動直接應佔的所有費用。由於研發活動(主要是為了開發生產設備及提高本身生產效率的方法)的性質使然，且於項目的研究階段難以評估潛在未來經濟利益，故不符合將有關成本確認為資產的條件。因此，我們的研發成本一般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研發開支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3.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9.2百萬元。研發開支增加主要由於(i)原材料成本增加約人民幣4.7百萬元，乃由於用於下列材料的技術改進而使原材料成本上升：(a)氯化膽鹼，是由於帶因者篩檢及按比例研究的試驗增加；及(b)聚氨酯材料以研究聚氨酯硬質泡沫噴塗的應用；及(ii)就新潛在醫藥產品向獨立第三方支付諮詢費約6.4百萬元。除此之外，有關研發的員工成本、電費及折舊亦按比例增加。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為銀行及其他借款及來自一間關聯公司的貸款、已貼現票據及租賃負債的利息。

財務成本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6.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9.8百萬元。財務成本增加乃主要由於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來自一間關聯公司的貸款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62.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91.2百萬元，導致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來自一間關聯公司的貸款利息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2.1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7.4百萬元，部分被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銀行貼現銀行已發行應收票據減少導致已貼現票據利息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7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0百萬元所抵銷，以及應收票據的賬面值與相關負債(即借款)的賬面值相同。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得稅抵免約人民幣1.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得稅開支約人民幣15.3百萬元。所得稅開支增加主要由於即期稅項開支增加，與除稅前溢利增加一致。

實際稅率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為10.5%。實際稅率低於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項下的中國適用稅率25%，乃主要由於(i)泰安漢威集團有限公司作為高新技術企業享有15%稅率；及(ii)額外扣除研發費用人民幣14.2百萬元已授予泰安漢威集團有限公司。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年內溢利(虧損)

誠如上文所述，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錄得年內溢利約人民幣130.7百萬元，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錄得年內虧損約人民幣5.2百萬元，乃由於上述波動的合併影響所致。

前景

本集團於泰安岱岳化工產業園的現有泰安生產廠房以西地區建立新生產廠房，作為我們擴展計劃的一部分。新生產廠房預計包括用於(i)生產三甲胺(其為生產氯化膽鹼和甜菜鹼的主要原材料)；及(ii)建設製造眾多醫藥中間體(包括碘甲烷、IPBC及莫西沙星側鏈)的試驗廠房的若干生產設施。我們相信，我們擴充業務至在新生產廠房生產三甲胺將使我們能夠把握因市況困難重重及吸收其他競爭對手的市場份額所帶來的市場整合機遇。建立用於製造眾多醫藥中間體的試驗廠房使本集團可在提升至全規模生產之前，利用小型生產系統實際測試及證實由我們的研發團隊開發的新醫藥中間體產品生產技術。

自2020年1月下旬以來，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已對全球及中國經濟造成重大負面影響，這已經／將繼續給我們的業務帶來負面影響。尤其是自2020年第二季度起2019冠狀病毒病全球爆發後，歐美對我們動物營養化學品的需求於2021年進一步降低。此外，中美兩國的國際關係無法預知。貿易戰的走勢或會進一步影響我們目前在西方國家的銷售市場。2022年2月俄羅斯入侵烏克蘭導致本集團在烏克蘭的交易活動暫停，本集團附屬公司在烏克蘭的業務受到嚴重影響。此外，鑒於當前形勢，本公司自願停止在俄羅斯的交易活動。俄烏戰爭及對俄羅斯的制裁將進一步影響我們在東歐的業務。

董事會認為，直至本報告日期，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及國際形勢急劇變化對本集團的影響尚不明確。董事會仍對疫情發展情況保持警惕，並於適當時採取措施。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實體將能夠以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向股東提供最大回報。本集團資本架構包括債務(包括銀行及其他借款)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資本及儲備)。本集團管理層通過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資本相關的風險審核資本架構。有鑒於此，本集團將透過支付股息、新股份發行以及發行債務及償還現有借款而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本集團的整體策略於年內保持不變。

於年內，本集團的營運資金乃通過內部資源及借款進行融資。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總資產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分別達約人民幣1,367.3百萬元(2020年：人民幣1,021.7百萬元)及人民幣58.0百萬元(2020年：人民幣61.9百萬元)。銀行結餘及現金主要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

於2021年12月31日，借款(包括來自一間關聯公司的貸款)約為人民幣691.2百萬元(2020年：人民幣562.9百萬元)。於2021年12月31日，借款約人民幣671.2百萬元(2020年：人民幣542.9百萬元)按固定年利率介乎0%至8.0%(2020年：0%至8.6%)計息以及應於2022年至2050年(2020年：2021年至2050年)償還，借款約人民幣20.0百萬元(2020年：人民幣20.0百萬元)按浮動年利率介乎4.4%至5.7%(2020年：4.7%至5.7%)計息以及應於2022年(2020年：應於2021年償還)償還。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為203.8% (2020年：273.9%)，乃以年末對外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並乘以100%計算。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年內產生的溢利增加所致。

於本年度期間，本集團應用有關供應鏈融資安排的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委員會**」)的議程決定。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倘本集團並無變更會計政策，則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將為人民幣67,202,000元，而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95,258,000元。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於2020年1月21日(「**上市日期**」)，本公司於成功上市後通過全球發售(「**全球發售**」)以發售價每股股份0.51港元於聯交所主板發行250,000,000股股份，每股面值0.01港元。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有關全球發售的包銷費用、佣金及上市相關開支)為約65.9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將用於下列事項：

- (i) 約17.2%或11.3百萬港元將用於初始成立位於現有泰安生產廠房以西地區的新生產廠房(「**新生產廠房**」)，其將包括分別生產三甲胺的生產設施及生產醫藥中間體的試驗廠房；
- (ii) 約60.4%或39.8百萬港元將用於在新生產廠房建設生產三甲胺(其為生產氯化膽鹼和甜菜鹼所用的主要原材料)的生產設施；
- (iii) 約10.2%或6.7百萬港元將用於在新生產廠房建設小批量生產不同類型醫藥中間體的試驗廠房；
- (iv) 約2.2%或1.5百萬港元將用於新醫藥產品鹽酸莫西沙星片的研發過程，我們計劃委聘一間醫藥公司(其為本集團的獨立第三方)對鹽酸莫西沙星片進行臨床試驗，包括初步及正式的生物等效性測試、原材料購買、製樣及其他雜項成本；
- (v) 約0.8%或0.5百萬港元將用於採購硬件及軟件為我們現有的財務及會計管理系統升級，其將支持現有自動辦公系統的運行；及
- (vi) 約9.2%或6.1百萬港元將用作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2021年12月31日，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已用作以下用途：

招股章程中 所述的業務目標	所得款項 總淨額的 百分比	計劃所得 款項淨額 用途 百萬港元	計劃所得 款項淨額 用途 人民幣百萬元	上市日期	截至	招股章程中 所述的計劃 時間表	計劃時間表
				至2021年 12月31日 期間的實際 所得款項 淨額用途 人民幣百萬元	2021年 12月31日 未使用的 所得款項 人民幣百萬元		
初期建立新生產廠房	17.2%	11.3	10.1	10.1	0.0	於2020年 下半年完成	於2022年 下半年完成
於新生產廠房建設用於 生產三甲胺的生產設施	60.4%	39.8	35.4	12.8	22.6	於2021年 下半年完成	於2022年 下半年完成
於新生產廠房建設用於生產 醫藥中間體的試驗廠房	10.2%	6.7	6.0	5.5	0.5	於2021年 下半年完成	於2022年 下半年完成
鹽酸莫西沙星片的研發	2.2%	1.5	1.3	0.0	1.3	於2020年 下半年完成	於2022年 下半年完成
財務及會計管理系統升級	0.8%	0.5	0.4	0.0	0.4	於2020年 下半年完成	於2022年 下半年完成
整體營運資金	9.2%	6.1	5.4	5.4	0.0	不適用	不適用
合計	100.0%	65.9	58.6	33.8	24.8		

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已就建立新生產廠房與建築商訂立數份建築合約，而建築工程已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展開(本集團的資本承擔詳情披露於下文「資本承擔」一節)。

董事會認為，由於最近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推遲恢復建造商的正常運營，已經／將阻礙本集團新廠房生產擴展計劃的執行。基礎設施建設時間表的這種推遲亦將導致購買及安裝輔助設施，公用事業系統及主要機械設備的收益使用延遲。

此外，根據全國藥品集中採購聯合辦公室公佈，本公司其中一家競爭對手以低於本公司估計生產成本的單價中標多個省份的鹽酸莫西沙星片，即該競爭對手將以投標價向該等省份的醫院供應鹽酸莫西沙星片。為與該競爭對手競爭，管理層將研究開發用於生產鹽酸莫西沙星片的醫藥中間體，預計將在本公司新生產廠房的醫藥中間體的試驗廠房開發。因此，鹽酸莫西沙星片的開發收益使用被推遲。管理層認為，鹽酸莫西沙星片的研發將於本公司生產醫藥中間體的試驗廠房建成後完成。於2021年12月31日，已簽訂總金額約為人民幣4.9百萬元的合約，內容有關購買生產鹽酸莫西沙星片所使用的醫藥中間體的機器設備，未來我們將於新生產廠房的試驗廠房開發。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爆發造成的意外中斷，不僅增加生產設施可用時間的不確定性，導致支付的專項資金閒置，亦增加項目的整體風險狀況。董事會將對疫情發展保持警惕，並根據最新情況，保持發展計劃的適當節奏。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計劃中的所得款項用途並無任何重大變動或延誤。於本報告日期，業務計劃與招股章程所披露者並無變動。所得款項淨額中未使用的部分人民幣24.8百萬元已存放於中國的持牌銀行。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以及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營運業績、業務及前景將受諸多風險及不確定性(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的影響。

貨幣風險

本集團面臨交易貨幣風險。該風險因營運單位按該單位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買賣而產生。由於在中國賺取的收入及產生的開支均以人民幣計值，故本集團面臨貨幣風險。

人民幣並非可自由兌換的貨幣。由於人民幣未來匯率或因中國政府可能施加之管制而較現時或過往匯率大幅變動。匯率亦可能受國內及國際經濟發展及政治變動以及人民幣供求影響。人民幣兌美元升值或貶值可能影響本集團的營運業績。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及負債均以面臨外幣風險的各集團實體的外幣計值。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以及將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就若干以固定利率計息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亦就其以浮動利率計息的計息金融負債及其若干計息金融資產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本集團目前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管理層監察利率風險敞口，將會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本集團的目標是保持浮息借貸。本集團根據利率水平及前景評估任何利率變動所產生的潛在影響，以管理其利率風險。管理層將審核定息及浮息的借款比例，並確保其在合理範圍內。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信貸風險

本集團因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責任而導致本集團蒙受財務損失的最大信貸風險來自於各報告期末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載相關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歸因於其貿易應收款項。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的團隊，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審閱貿易債務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減值虧損。本集團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對貿易應收款項進行減值評估。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大幅降低。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的信貸風險有限，乃由於該等票據乃由獲國際信用評級機構授予高信貸評級的銀行發行，且過往並無違約記錄，因此年內並未確認票據虧損撥備。

就其他應收款項、租金按金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而言，董事將基於過往結算記錄、過往經驗以及其他可得及支持性前瞻資料對其他應收款項的可回收性定期作出整體評估及個別評估。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其他應收款項、租金按金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未償還結餘並無重大信貸風險。

本集團存放於若干銀行的銀行結餘及受限制銀行存款存在信貸風險集中狀況。然而，銀行結餘及受限制銀行存款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交易對手為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授予高信貸評級的銀行，且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

由於對方為具高信譽的國有實體，故應收貸款之信貸風險有限。管理層認為平均損失率並不重大，故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確認計提虧損撥備。

除應收貸款外，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其他應收款項並無重大信貸風險集中狀況，風險分散至眾多對手方及客戶。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是指未能取得資金以應付所有到期合約財務承擔之風險。於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監控及維持管理層認為充裕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為本集團營運提供資金及緩解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

庫務政策

本集團採納審慎的庫務政策，由此全年維持良好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為客戶的財務狀況進行持續信貸評審及評估，致力減低信貸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可符合其不時之資金規定。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外幣交易主要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由於若干在中國產生的收入及開支均以人民幣計值以及若干海外銷售收入以美元及其他貨幣計值，故本集團面臨貨幣風險。本集團受限於未來商業交易以及已確認的以人民幣計值的資產及負債產生的外匯風險。於年內，本集團並未承諾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其外幣風險敞口。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資本開支

於年內，本集團的資本開支包括營運過程中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在建工程，金額達約人民幣217.3百萬元(2020年：人民幣93.2百萬元)。

資本承擔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為約人民幣19.9百萬元(2020年：人民幣34.1百萬元)。資本承擔主要涉及建設新生產廠房及購買機器及設備作現時用途。我們擬以我們的營運所產生的現金、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為該等承擔提供資金。

資產抵押

於2021年12月31日，除(i)受限制銀行存款約人民幣111.5百萬元(2020年：人民幣172.4百萬元)；(ii)使用權資產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分別約人民幣45.3百萬元及人民幣54.0百萬元(2020年：使用權資產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分別約人民幣46.3百萬元及人民幣45.8百萬元)；(iii)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應收票據約人民幣76.6百萬元(2020年：人民幣42.8百萬元)；(iv)銀行結餘及現金約人民幣1.2百萬元(2020年：人民幣0.7百萬元)；(v)存貨約人民幣5.2百萬元(2020年：人民幣5.0百萬元)；及(vi)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約人民幣0.3百萬元(2020年：人民幣2.8百萬元)為借款作抵押之外，本集團並未抵押任何其他資產。

或然負債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20年：無)。

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不建議派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2020年：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合共873名(2020年：890名)僱員，包括董事。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為約人民幣97.8百萬元(2020年：人民幣82.4百萬元)。

薪酬乃經參考市場規範及僱員個人表現、資質及經驗後釐定。

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或會參照本集團的表現及個人表現支付花紅。其他主要員工福利包括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國家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

本集團僱員的薪金及福利均具有競爭力，而僱員根據本集團每年檢討的薪金及花紅制度整體架構，因表現獲授獎勵。本集團亦設立由本公司於2019年12月16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據此，本集團董事及僱員可獲授認購股份的購股權。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重大投資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2020年：無)。

重大投資及資本開支的未來計劃

除招股章程及下文「重大收購及處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一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來年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本集團將透過內部所得資金以及其他籌資活動(包括但不限於發行新債務或股權投資)為未來收購融資。

重大收購及處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未收購亦未處置其任何附屬公司。

報告期後事件

2022年2月俄羅斯入侵烏克蘭導致本集團在烏克蘭的交易活動暫停，本集團附屬公司在烏克蘭的業務受到嚴重影響。此外，鑒於當前形勢，本公司自願停止在俄羅斯的交易活動。這些附屬公司對本集團的財務業績貢獻不大，然而，截至本報告日期，俄烏戰爭和對俄羅斯制裁最終帶來的財務影響仍無法預測。管理層將密切關注國際形勢發展，適時採取措施。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執行董事

尹燕濱先生，54歲，為本集團創始人、執行董事、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本公司行政總裁。尹先生亦分別於GOHI Int' L Limited(「**GOHI Int' L**」)、金合控股有限公司(「**金合控股**」)、南京金海威國際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金海威國際供應鏈管理**」)、南京金海威新材料有限公司(「**金海威化工**」)、金海威國際(香港)有限公司(「**金海威國際(香港)**」)、Goldray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s Co., Limited(「**Goldray International**」)、Havay Industry Inc.(「**Havay Industry**」)、GHW USA LLC(「**GHW USA**」)、泰安漢威集團有限公司(「**漢威集團**」)、江蘇省信諾醫藥對外貿易有限公司(「**信諾醫藥**」)、南京格格象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南京格格象**」)、泰安嶽達物流有限公司(「**泰安嶽達**」)及Most Victory Holdings Limited(「**Most Victory**」)擔任董事；於金海威國際供應鏈管理擔任主席、總經理及法人代表；於金海威化工及信諾醫藥擔任總經理及法人代表；於漢威集團、泰安岳達及Golden Highway Mexico, S.de R.L. de C.V.(「**Golden Highway Mexico**」)擔任法人代表，上述所有公司均為我們的附屬公司。尹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策略規劃，以及監督本集團的管理及業務表現、資產管理、財務狀況及人力資源。尹先生於應用化學產品行業擁有逾21年經驗。尹先生於1989年7月獲中國江蘇廣播電視大學機械製造工藝與設備大專文憑，並於2001年7月進一步取得中國藥科大學的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莊朝暉先生，53歲，執行董事。彼亦為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莊先生於2001年2月加入本集團。莊先生亦分別於金海威國際供應鏈管理、Nuovomondo Chemicals Private Limited(「**Nuovomondo Chemicals**」)及南京金漢天下體育文化發展有限公司(「**金漢天下**」)擔任董事(於2022年2月28日辭任)，並於金漢天下擔任法人代表(於2022年2月28日辭任)，上述公司均為我們的附屬公司。莊先生主要負責管理、督導及協調本集團的銷售策略及業務運作。莊先生於應用化學產品行業擁有逾21年經驗。莊先生於1989年7月獲中國南京審計學院(現稱南京審計大學)外貿大專文憑，並於2012年6月進一步取得中國上海交通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陳朝暉先生，53歲，執行董事。彼亦為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陳先生於1997年7月加入本集團。陳先生亦分別於金海威國際供應鏈管理及南京瀚商微搜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瀚商微搜**」)擔任董事，並於瀚商微搜擔任主席及法人代表，上述所有公司均為我們的附屬公司。陳先生主要負責管理本集團的資本及財務管理、行政及資訊科技。陳先生於應用化學產品行業擁有逾21年經驗。陳先生於1987年7月在中國完成中學教育，主修工業管理。

周春年先生，50歲，執行董事。彼亦為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周先生於1996年1月加入本集團。周先生亦於金海威國際供應鏈管理(為我們的附屬公司)擔任董事。周先生主要負責管理、監督及協調本集團的銷售及業務運營以及資本管理。周先生於應用化學產品行業擁有逾21年經驗。周先生於1994年7月獲中國大連理工大學煤炭化學加工學士學位，並於2012年12月進一步取得中國上海交通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陳華先生，49歲，執行董事。彼亦為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陳先生於1995年7月加入本集團。陳先生亦於金海威國際供應鏈管理(為我們的附屬公司)擔任董事。陳先生主要負責制訂及監察本集團銷售策略的實行。陳先生於應用化學產品行業擁有逾21年經驗。陳先生於1995年7月獲中國科學技術大學高分子化學及物理研究學士學位。陳先生於2012年6月進一步取得中國上海交通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刁騁先生，54歲，執行董事。刁先生於1998年4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漢合實業綜合人力資源經理。刁先生為本集團行政副總裁，主要負責管理本集團物流、戰略發展及一般業務運作。刁先生亦為瀚商微搜的董事以及瀚商微搜及金漢天下的總經理(於2022年2月28日辭任)，該等公司均為我們的附屬公司。刁先生於1994年6月獲中國南京航空航天大學管理工程(財務管理)大專文憑、於2005年7月獲南京理工大學人力資源管理學士學位及於2015年6月獲得南京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宏斌先生，55歲，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孫先生於中國藥科大學擔任多個職位。彼現為江蘇省代謝性疾病藥物重點實驗室教授及主任，以及中國藥科大學天然藥物活性組分與藥效國家重點實驗室副主任。孫先生亦為中國教育部「長江學者獎勵計劃」特聘教授及中國藥學會藥物化學專業委員會委員副主任委員。孫先生現於江蘇威凱爾醫藥科技有限公司(一間專門從事藥物研發的公司)擔任董事。彼於2016年5月至2020年11月於浙江尖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668))擔任獨立董事。孫先生於1989年畢業於中國吉林大學化學系，於1995年7月獲中國藥科大學理學博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王廣基先生，68歲，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審核委員會成員。王先生現為中國藥科大學學術委員會主任及金陵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0919））、四川科倫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2422））及華北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812））的董事。王先生於1977年1月獲中國藥科大學藥學學士學位，並於1995年6月進一步獲新西蘭奧塔哥大學哲學博士學位。

鄭青女士，54歲，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成員。鄭女士於財務管理行業擁有逾16年經驗。自2015年6月起，鄭女士為聯交所上市公司豐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7）的南京區財務總監。自2016年12月起，鄭女士為聯交所上市公司中國高速傳動設備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58）的執行董事。鄭女士於1989年7月獲中國南京審計學院（現稱南京審計大學）經濟管理大專文憑（主修外貿）。彼於1993年6月通過自學完成中國南京大學的經濟管理課程。彼於2005年1月通過遠程學習取得英國牛津布魯克斯大學的應用會計學學士學位，並於2012年11月進一步取得香港中文大學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鄭女士自2002年4月及2007年4月起分別成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資深會員。

高級管理層

胡穎豪先生，34歲，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胡先生亦為我們的附屬公司之一新材料（越南）有限公司董事（於2022年1月26日註冊及委任）。胡先生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狀況及會計事項。胡先生於2009年12月獲香港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主修會計及金融。胡先生於2013年9月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蔣紅女士，52歲，於1998年3月加入本集團，擔任信諾醫藥的會計人員。蔣女士為本集團財務副總監，主要負責管理本集團的財務及一般運作。蔣女士於財務管理及會計方面擁有逾21年經驗。蔣女士於1990年6月取得中國南京廣播電視大學工業會計專業大專文憑。

董事會報告

董事呈列本報告連同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首次公開發售

本公司於2018年4月25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2020年1月21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已發行250,000,000股股份，發售價為每股股份0.51港元。

股份於2020年1月21日獲批准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

業務回顧

本集團年內的中肯業務回顧及本集團年內表現的討論與分析以及與其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相關的重大因素分別載於本年報第5至8頁及第9至24頁所載的「主席報告書」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各節。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營運業績、業務及前景受到諸多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影響，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政策及慣例載於本年報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已積極參與可持續發展及社會責任並深知其於業務活動中負有保護環境的責任。本集團竭力遵守有關環保的法律及法規並採納有效措施實現資源的高效利用、節能及減少廢物。

遵守有關法律及法規

就董事會所知，本集團並無重大違反或未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而對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務及營運造成重大影響的情況。

財務業績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及本集團於該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載於本年報第80至82頁的綜合財務報表。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2020年：無）。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之詳情分別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40及綜合權益變動表。

董事會報告

可供分派儲備

於2021年12月31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開曼群島公司法釐定，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可供分派儲備約為人民幣76.9百萬元(2020年：人民幣79.5百萬元)。有關金額包括可供分派的本公司股份溢價、資本儲備及保留盈利或累計虧損，分派前提為緊隨建議派發股息的日期(如有)後，本公司將可償還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的債務。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的概要載於本年報第4頁。本概要並不構成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股本

本公司股本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並無變動。本公司股本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細則」)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之規定，而開曼群島法例亦無任何對有關權利之規限。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稅務寬減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股份而享有任何稅務寬減優惠。

捐贈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作出慈善捐贈合為零(2020年：人民幣200,000元)。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作出之銷售分別佔本集團年內總收益約1.9%(2020年：1.9%)及13.8%(2020年：7.7%)。本集團自最大供應商及五大供應商(包括第三方製造商)之採購分別佔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採購總額約7.5%(2020年：10.5%)及40.8%(2020年：32.6%)。

據董事所深知，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任何彼等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或任何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股東於本集團任何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董事會報告

與僱員、供應商、客戶及其他持份者的關係

本集團明白與其僱員、供應商及客戶維持良好的關係對實現即期及長期目標至關重要。本集團與其僱員、供應商及客戶維持良好的關係。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其僱員、供應商及／或客戶並無重大糾紛。

董事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尹燕濱(主席兼行政總裁)
莊朝暉
陳朝暉
周春年
陳華
孫桂彬(於2021年5月26日辭任)
刁騁(於2021年5月26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宏斌
王廣基
鄭青

根據細則第84(1)條，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的董事(或倘董事人數並非三(3)的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須輪值退任，惟每名董事須最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一次。

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陳朝暉先生、陳華先生及鄭青女士將輪流退任並合資格願意於股東週年大會膺選。

董事履歷

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5至27頁。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已接獲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孫宏斌先生、王廣基先生及鄭青女士各自的年度獨立性確認，且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仍認為彼等具獨立性。

董事的服務合約

各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由其獲委任日期起計為期三年，且該任期將會持續。就執行董事而言，該委任函可在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下予以終止，就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該委任函可在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下予以終止。根據細則，各董事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建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可由本公司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董事會報告

董事薪酬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薪酬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

薪酬政策

董事薪酬(包括董事袍金)須待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其他酬金則於考慮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數據後，由薪酬委員會提出建議以供董事會批准。

重大合約

除本年報第31至32頁「關連方交易／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一節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10、21及33所披露者外，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或年度末，概無董事亦無董事的關連實體於任何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而本公司的控股公司或任何本公司附屬公司為訂約方的交易、安排或合約中擁有直接或間接重大權益，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或年度末，概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為訂約方而控股股東(定義見下文)或與控股股東有關的實體(定義見下文)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利益的重大合約存續。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概無董事於與本集團業務存在或可能存在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關連方交易／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本集團的關連方交易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10、21及33。

於本年度，本集團有以下持續關連交易，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90條有關申報、公告或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並載於此僅供參考。

於2020年3月24日，尹先生間接擁有的附屬公司南京漢合實業有限公司(「**漢合實業**」)(作為貸款人)與漢威集團(作為借款人)訂立貸款協議(「**貸款協議**」)，據此，漢合實業同意向漢威集團提供總額為人民幣110,000,000元的貸款融資(「**貸款融資**」)，年利率為2%，期限為兩年。於2020年12月1日，漢合實業與漢威集團訂立補充協議，據此，自2020年10月1日起，年利率由2%調整至1.8%。於2021年12月31日，漢合實業的未償還貸款為人民幣82.8百萬元。貸款融資的詳細條款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中披露。

於貸款協議日期，尹先生合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5.31%，且為控股股東(定義見下文)，故亦為本公司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貸款協議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貸款融資，並確認該等交易已經：(a)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b)按正常商業條款，或倘並無足夠可比較交易以判斷其是否按正常商業條款，則按對本集團而言不遜於向獨立第三方提供或自獨立第三方(如適用)提供的條款；及(c)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按公平合理及符合股東整體利益的條款而訂立。因此，貸款融資完全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90條的股東批准、年度審核及所有披露規定。

董事會報告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及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年內並無訂立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須披露的任何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管理合約

於年內，概無訂立或存有任何與本公司整體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事務有關的合約。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之任何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股份中的倉位

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好倉	淡倉	好倉	淡倉
尹先生(附註)	受控法團權益	553,141,500	零	55.31%	零

附註：

該等股份中，(a) 375,000,000股股份由Commonwealth B(其由尹先生全資擁有之Commonwealth Yanbin Limited(「Commonwealth Yanbin」)擁有80%之權益)持有；及(b) 178,141,500股股份由Commonwealth Happy Elephant(其由尹先生全資擁有之Commonwealth YYB Limited(「Commonwealth YYB」)擁有約98.26%之權益)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尹先生被視為於Commonwealth B持有的375,000,000股股份及Commonwealth Happy Elephant持有的178,141,5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12月31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於年內任何時間或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獲授權利以藉購買股份或本公司債權證而獲益且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獲得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該等權利。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2019年12月16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其於2020年1月21日生效。購股權計劃目的在於使本集團向選定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貢獻的激勵或獎勵。董事認為，放寬參與基準的購股權計劃可讓本集團就僱員、董事及其他選定參與者對本集團的貢獻作出獎賞。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人士(其中包括)包括本集團任何僱員(無論全職或兼職僱員(包括任何執行董事，但不包括任何非執行董事))、本集團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本集團提供研發或其他技術支持的任何供應商、任何客戶、任何人士或實體、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股東、本集團任何顧問(專業或其他方面)或諮詢人士以及曾經或可能透過合營企業、業務聯盟或其他業務安排對本集團增長作出貢獻的任何其他組別或類別的參與者。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可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10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於任何12個月期間，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任何一名合資格人士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1%，惟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事先批准而該名合資格人士及其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倘該名合資格人士為關連人士)放棄表決則除外。

根據購股權計劃建議向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提呈要約授出購股權須首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其本身或其聯繫人身為購股權承授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倘向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授出購股權將導致因行使已授出或將授出予該名人士的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將發行的相關類別證券在直至及包括授出有關購股權日期的12個月期間(i)超過相關類別已發行證券0.1%；及(ii)基於各授出日期的證券收市價計算的總值超過5,000,000港元，則有關進一步授出購股權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而有關人士、其聯繫人及本公司的所有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須放棄投票。

合資格人士可於要約日期起計21日內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作為授出購股權之代價，以接納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的要約。承授人可於由董事釐定及知會各名承授人的期間內隨時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行使購股權，惟無論如何不得超過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被視為授出及接納日期起計10年。

購股權計劃將自2020年1月21日起計十年期間生效及有效。

行使價由董事會釐定，並將最少須為下列三者之最高者：(i)股份面值；(ii)於要約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收市價；及(iii)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定義見上市規則)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平均收市價。

於2021年12月31日，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被授出、註銷、失效或沒收，而於2021年12月31日，購股權計劃項下並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股票掛鈎協議

於年內，除前文所述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且於2021年12月31日，亦無存續由本公司訂立的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遵守不競爭契據

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尹先生及尹先生的配偶吳海嶺女士（「吳女士」）、王煒女士、潘冰先生、Commonwealth B、Commonwealth Yanbin、Commonwealth Violet Limited、Commonwealth YYB、Commonwealth Happy Elephant、HMZ Holdings Ltd及HappyBean Holdings Limited（統稱為「**控股股東**」）以本公司為受益人於2019年12月19日所訂立的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根據不競爭契據，各控股股東已確認，彼等概無從事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我們的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或於其中擁有權益。為保障本集團免受任何潛在競爭，各控股股東已共同及個別無條件及不可撤回地作出以本公司及本集團為受益人的承諾，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之任何時間，彼等各自並促使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及／或彼等所控制的公司（本集團除外）：

- (a) 不會於中國及本集團提供相關產品及／或服務及／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現時及不時開展上述業務所在任何其他國家或司法權區直接或間接擁有或參與之業務，或從事或進行或涉及收購或持有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現時及不時開展之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任何業務（「**受限制業務**」）之任何權利或權益（不論以股東、合夥人、代理或以其他身份，亦不論是否獲得利潤、報酬或其他利益）；
- (b) 不會招攬本集團任何現有或當時之僱員在其或其緊密聯繫人（本集團除外）中任職；
- (c) 未經本公司同意，不會利用控股股東身份或以其他方式可能獲悉之有關本集團業務之任何資料，以從事、投資或參與任何受限制業務；
- (d) 不會進行、參與、持有、從事、收購或經營任何受限制業務，或為進行任何受限制業務而向任何人士、商號或公司（本集團成員公司除外）提供任何形式之幫助（不論是獨自或連同任何法人團體、合作企業、合營企業或其他合約協議，不論直接或間接，亦不論是否獲得利潤）；
- (e) 不會說服或盡力勸誘或勸阻於不競爭契據日期前一年期間內任何時間身為本集團製造商、供應商、分包商、顧客或客戶之任何人士不與本集團進行業務往來（不論是獨自或連同任何法人團體、合作企業、合營企業或其他合約協議，不論直接或間接，亦不論是否獲得利潤）；
- (f) 倘有受限制業務之相關項目或新商機（「**商機**」）且控股股東獲提呈或知悉該等項目或新商機，彼等須(i) 立刻將有關項目或新商機書面轉介予本集團以供考慮及提供使本集團能有有關機會作出知情評估所合理必需之資料，(ii) 竭盡所能促使有關機會以不遜於提供予控股股東及／或其緊密聯繫人之條款提供予本集團，及(iii) 就本集團已拒絕之任何項目或新商機而言，控股股東及／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及／或所控制實體或公司投資或參與之主要條款須不優於本公司所投資或參與者；

董事會報告

- (g) 不會投資或參與或進行受限制業務之任何項目或商機；及
- (h) 促使其緊密聯繫人(本集團除外)不會投資或參與或進行受限制業務之任何項目或商機。

上述不競爭契據之承諾不適用於：

- (a) 持有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股份或股份權益；及
- (b) 持有本集團成員公司以外其股份於認可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的股份或股份權益，惟有關控股股東及／或其緊密聯繫人持有之股份總額不超過該公司有關類別已發行股份之5%，而該控股股東及其各自之緊密聯繫人不會單獨或共同參與或以其他方式涉及該公司之管理工作。

各控股股東已進一步無條件及不可撤回地向本公司及本集團承諾：

- (a) 允許董事、彼等各自代表及核數師充分取閱各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之記錄，以確保遵守不競爭契據之條款及條件；
- (b) 不時向本集團及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年檢討控股股東遵守不競爭契據條款的情況所需的一切資料；及
- (c) 就全面遵守不競爭契據之條款發表年度聲明，並同意於年報披露有關函件。

控股股東根據不競爭契據之責任將於上市日期至下列較早發生者日期之期間(「**有關期間**」)一直生效：

- (a) 控股股東連同彼等的緊密聯繫人個別或共同不再直接或間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30%(或上市規則可能不時指定作為釐定控股股東權限的其他數額)或以上權益；或
- (b) 股份不再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

董事認為30%之限額合理，因為其與上市規則及證監會發佈的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收購守則**」)對「控制」之理解所適用之限額相等。

有關不競爭契據之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不競爭契據」一節。

本公司已收到控股股東的確認，確認彼等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本年報所披露之不競爭契據。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已審核不競爭契據的遵守及實施狀況，並認為控股股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不競爭契據中的承諾。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12月31日，據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於股份中的倉位

姓名／名稱	身份／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持股概約百分比	
		好倉	淡倉	好倉	淡倉
Commonwealth B	實益擁有人	375,000,000	零	37.50%	零
Commonwealth Yanbin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1)	375,000,000	零	37.50%	零
Commonwealth Happy Elephant	實益擁有人	178,141,500	零	17.81%	零
Commonwealth YYB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2)	178,141,500	零	17.81%	零
吳女士	配偶權益(附註3)	553,141,500	零	55.31%	零
Commonwealth GHW	實益擁有人	186,058,500	零	18.61%	零

附註：

- Commonwealth B由尹先生全資擁有之Commonwealth Yanbin擁有80%之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ommonwealth Yanbin及尹先生各自被視為於Commonwealth B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Commonwealth Happy Elephant由尹先生全資擁有之Commonwealth YYB擁有約98.26%之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ommonwealth YYB及尹先生各自被視為於Commonwealth Happy Elephant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吳女士為尹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其被視為於尹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12月31日，並無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其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一節)登記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期後事項

2022年2月俄羅斯入侵烏克蘭導致本集團在烏克蘭的交易活動暫停，本集團附屬公司在烏克蘭的業務受到嚴重影響。此外，鑒於當前形勢，本公司自願停止在俄羅斯的交易活動。這些附屬公司對本集團的財務業績貢獻不大，然而，截至本報告日期，俄烏戰爭和對俄羅斯制裁最終帶來的財務影響仍無法預測。管理層將密切關注國際形勢發展，適時採取措施。

足夠公眾持股量

據本公司所得的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保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董事會報告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守則條文**」)第A.1.8條及在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條文的規限下，本公司已就董事及高級職員就公司業務活動中可能產生的任何虧損或負債而承擔的責任，或業務活動中可能產生的針對本集團董事及管理層的任何法律行動安排適當保險。該獲准許彌償條文乃根據公司條例第470條為董事的利益而制定。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為釐定有權出席將於2022年5月25日(星期三)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身份，本公司將於2022年5月20日(星期五)至2022年5月25日(星期三)(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22年5月19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登記，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企業管治

本公司採納的主要企業管治常規載於本年報第38至50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及綜合財務報表審閱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所載規定設立擁有書面職權範圍的審核委員會，以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包括(其中包括)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的重大風險)。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鄭青女士(主席)、孫宏斌先生及王廣基先生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共同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亦已討論本集團的審核、內部監控包括(其中包括)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重大風險及風險管理以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將退任，而重新委任彼等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承董事會命
尹燕濱
主席兼行政總裁

香港，2022年3月25日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守則條文第C.2.1條之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本企業管治報告「主席及行政總裁」一節已詳述偏離守則條文第C.2.1條的詳情。董事會致力於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守則條文的原則。本公司致力於達成及維持高水準企業管治準則，以與其業務及股東的需要及需求一致。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原則強調高質素董事會、完善的內部監控，以及對全體股東保持透明及問責。董事會將繼續審閱及強化其企業管治常規，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並適當作出必要的變動。

董事的證券交易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就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的行為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已確認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必守準則。

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保險

促進良好的企業管治及管理全企業的風險是本公司的首要任務。本公司深信企業管治與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保險(「**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保險**」)相輔相成。本公司已為董事及高級人員因公司活動而對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採取法律行動的責任購買適當的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保險。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保險將每年進行審核及重續。

董事會

董事會

董事會由董事會主席領導，負責領導及控制本公司及監督本集團的業務、策略決策及表現。董事會授予本公司管理層權力及責任進行本集團的日常管理及營運。此外，董事會已成立董事委員會並授予此等董事委員會各項責任，詳情載於其各自的職權範圍。

董事會保留其對本公司所有重要事項之決策權，包括批准及監察所有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重大交易(特別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之交易)、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其他重大財務及營運事宜。管理層已獲授權進行日常管理及行政職能。董事會已向本公司管理層委以多項責任。該等責任包括執行董事會之決定、根據董事會所批准之管理策略及計劃指示及協調本公司之日常營運及管理、制定及監察營運及生產計劃及預算，以及監督和監察內部監控系統。

全體董事確保彼等盡職履行責任、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並於任何時候均以本公司及股東的利益行事。

本公司已於本年度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包括一次股東週年大會及零次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於本年度，主席與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舉行一次無其他董事出席之會議。

企業管治報告

所有定期董事會會議之通知將至少提前 14 天向全體董事發出，且必須給予彼等機會將議題或事項列入議程以供討論。至於召開所有其他董事會會議，本公司將發出合理通知。相關議程及相應之董事會文件將於每次定期董事會會議前至少 3 天發送予全體董事。

董事會之組成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之組成如下：

執行董事

尹燕濱(主席兼行政總裁)

莊朝暉

陳朝暉

周春年

陳華

孫桂彬(於 2021 年 5 月 26 日辭任)

刁騁(於 2021 年 5 月 26 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宏斌

王廣基

鄭青

列明董事職責及職能的經更新董事名單已刊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的網站上，且獨立非執行董事身份已於所有載有董事姓名的公司通訊中明確說明。

關係

董事間概無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關係。董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 C.2.1 條，董事會主席與本公司行政總裁的職務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公司並未區分董事會主席與本公司行政總裁的職務。於年內，尹先生為董事會主席亦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營運。董事會相信，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行政總裁的職務由同一人士兼任能為本公司提供強有力且貫徹一致的領導，並可更有效及符合效益地計劃及實行業務決策及策略。儘管如此，董事會應不時審核該架構，確保於適當情況下採取適當措施。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出席記錄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各董事的個別出席記錄載於下表：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董事會會議
執行董事	
尹燕濱(主席兼行政總裁)	4/4
莊朝暉	4/4
陳朝暉	4/4
周春年	4/4
陳華	4/4
孫桂彬(於2021年5月26日辭任)	1/1
刁騁(於2021年5月26日獲委任)	3/3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宏斌	4/4
王廣基	4/4
鄭青	4/4

董事會常規會議約每季舉行一次。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記錄已詳盡地記錄各事宜。有關會議紀錄的正本由公司秘書保存，任何董事可於發出合理通知後在任何合理時間查閱。在適當的情況下及有需要時，董事或會隨時接觸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並可於合理要求後獲得獨立專業意見，以確保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與規定已獲遵循，費用由本公司支付。倘董事在董事會將於考慮的事項中存有董事會已釐定為重大的利益衝突時，有關事項須經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親身出席的董事會會議處理，而非書面決議。

董事會負責維持與股東的持續對話，尤其是通過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他股東大會與彼等進行溝通並鼓勵彼等參加大會。

本公司已就針對董事的相關訴訟安排適當的保險。

獨立非執行董事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已遵守上市規則所載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相當於董事會的三分之一，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鄭青女士，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獨立非執行董事透過彼等的獨立判斷扮演重要角色，其意見對董事會決策具有重大影響力。

企業管治報告

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簽訂委任函，自彼等各自的委任日期起計為期三年，惟至少一個月的書面通知或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協定可予以終止除外。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本公司已收到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有獨立性。

委任及重選董事

各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初步任期由委任日期起計為期三年，並根據細則重新委任。各執行董事的委任函可由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或由執行董事與本公司協定可予以終止。

根據細則，獲委任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的董事將於彼等獲委任後首屆股東大會上由股東重選連任且任何獲董事會委任為現有董事會新增成員的董事屆時將符合資格於下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每位董事(包括按指定任期委任的該等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並符合資格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於每次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的董事(或倘人數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須輪值退任並符合資格重選。

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陳朝暉先生、陳華先生及鄭青女士將輪流退任並合資格願意於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同本年報寄發之本公司通函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上述推薦人士之詳細資料。

持續專業發展

每名新任董事均會於其首次獲委任時接受正式、全面及度身訂製的入職指導，以確保彼適當瞭解本公司的業務及營運以及完全知悉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規定項下董事的責任及義務。該等入職指導還包括考察本公司的主要廠房，並與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會面。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1.4條，董事應參加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彼等之知識及技能，確保彼等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本公司將為董事安排內部籌辦的簡報，於適用情況下向董事發出相關題材的閱讀資料，並鼓勵全體董事出席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根據本公司的記錄，於2021年，全體董事均已出席有關聯交所上市公司董事職責及義務的培訓課程(涵蓋有關關連交易及企業管治主題)。本公司亦會定期向全體董事提供有關上市規則、公司條例、來自聯交所及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的新聞及其他有關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法律更新及發展，以及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定期更新，以確保董事會整體及各董事履行彼等的職責。

企業管治報告

根據董事提供之確認／記錄，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有董事均以下列方式參加持續專業發展：

	出席或參加研討會／ 內部簡報或覽閱與 本公司業務／ 董事職責相關的材料
執行董事	
尹燕濱(主席兼行政總裁)	√
莊朝暉	√
陳朝暉	√
周春年	√
陳華	√
孫桂彬(於2021年5月26日辭任)	√
刁騁(於2021年5月26日獲委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宏斌	√
王廣基	√
鄭青	√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四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處理董事會的特殊職責及本公司事務。本公司所有董事委員會均訂有明確界定的書面職權範圍(其已上載至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並已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彼等的職責。

審核委員會

具備特定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上查閱)的審核委員會於2019年12月16日成立。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鄭青女士(主席)、孫宏斌先生及王廣基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審核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申報流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包括(其中包括)與環境、社會及管治有關的重大風險，提名及監察外部核數師以及向董事提供建議及意見。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計劃每年舉行至少兩次會議。於本年度，審核委員會已召開三次會議，各成員的個別出席記錄載列於下表：

	出席次數／ 審核委員會會議次數
成員	
鄭青(審核委員會主席)	3/3
孫宏斌	3/3
王廣基	3/3

本年報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提名委員會

具備特定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上查閱)的提名委員會於2019年12月16日成立。

於本報告日期，提名委員會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即尹燕濱先生(主席)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鄭青女士及孫宏斌先生。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董事會架構、人數、組成及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獨立性)；就任何擬作出以配合本公司企業策略之變動，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提出建議；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之人士；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在物色合適人選時，考慮有關人選的優點及客觀條件，並適當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裨益；酌情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提名委員會可獲得獨立專業建議以履行其職責(倘需要)，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提名委員會計劃每年舉行至少兩次會議。於本年度，提名委員會已召開兩次會議，各成員的個別出席記錄載列於下表：

	出席次數／ 提名委員會會議次數
成員	
孫桂彬(提名委員會主席)(於2021年5月26日辭任)	1/1
刁聘(提名委員會主席)(於2021年5月26日獲委任及於2022年1月5日辭任)	1/1
尹燕濱(提名委員會主席)(於2022年1月5日獲委任)	0/0
鄭青	2/2
孫宏斌	2/2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政策

董事會已設立一系列提名政策，訂明向董事會提名合適人選的方法，供董事會考慮及向股東提出建議，以在股東大會上選舉本集團董事或委任董事填補臨時空缺。提名標準已從多個方面加以考慮，包括但不限於技能、經驗、資歷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詳述的各方面。

於年內，本公司以正式、審慎及透明的程序檢討其提名政策，以協助識別及提名董事候選人。所有候選人有效的提名連同履歷詳情將提交董事會審議。將考慮候選人的誠信、經驗及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資歷等因素。提名委員會的成員共同認為將需要具備相關的知識及技能以識別、邀請及評估獲提名董事候選人的資格。

委任及重選董事的流程如下：

董事會於提名委員會建議後隨時識別潛在新董事及考慮委任。提名委員會根據董事認為其知識、經驗、技能及專長以及整體董事會多元化將令彼等對董事會之表現作出積極貢獻的優點考量候選人，並於適當時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新董事之薪酬將由薪酬委員會考慮。

由董事會新委任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的成員須於彼等獲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上由股東重選，或作為現有董事會新增成員須於彼等獲委任後的首次股東週年大會上由股東重選。所有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須每三年由股東重選。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不斷尋求提升董事會之成效及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且肯定及確信董事會組成多元化帶來的裨益。

於2019年12月，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有關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守則條文，已採用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本公司肯定及確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真正多元化的董事會將包括及充分利用不同的技能、地區及行業經驗、背景、種族、性別及其他董事質素。該等不同將於釐定董事會的最佳組成時考慮。所有董事會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考慮多元化（包括性別多元化）。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九名董事。其中三名董事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從而促進客觀檢討及監控管理流程。董事會目前由男性和女性董事組成，董事會認為董事會多元化（包括性別多元化）已經實現。董事會將繼續保持董事會多元化並確保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有效性，並致力於在確定合適人選時改善性別多元化。

提名委員會將繼續不時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確保其持續有效性。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

具備特定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上查閱)的薪酬委員會於2019年12月16日成立。於本報告日期，薪酬委員會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鄭青女士(主席)及孫宏斌先生以及一名執行董事，即莊朝輝先生。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評估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表現以及釐定彼等的薪酬待遇以及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提出建議。

薪酬委員會已採納其履行董事會顧問職責的營運模式，董事會保留批准個別執行董事及本公司管理層薪酬待遇的最終權利。

於審議過程中，概無個別董事涉及與其自身的薪酬有關的決策。

薪酬委員會可獲得獨立專業建議以履行其職責(倘需要)，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薪酬委員會計劃每年舉行至少兩次會議。於本年度，薪酬委員會已召開兩次會議，各成員的個別出席記錄載列於下表：

	出席次數／ 薪酬委員會會議次數
成員	
鄭青(薪酬委員會主席)	2/2
莊朝輝	2/2
孫宏斌	2/2

風險管理委員會

具備特定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上查閱)的風險管理委員會於2019年12月16日成立。於本報告日期，風險管理委員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陳朝暉先生(主席)、周春年先生及陳華先生。風險管理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監察本公司所受到的制裁法律風險以及相關內部監控程序的實施。

風險管理委員會計劃每年舉行至少兩次會議。於本年度，風險管理委員會已召開兩次會議，各成員的個別出席記錄載列於下表：

	出席次數／ 風險管理委員會 會議次數
成員	
陳朝暉(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於2021年5月26日獲委任)	1/1
周春年(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於2021年5月26日調任為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2/2
陳華	2/2
孫桂彬(於2021年5月26日辭任)	1/1

企業管治報告

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E.1.5條，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按組別載列如下：

薪酬組別(港元)	人數	
	2021年	2020年
1,000,000港元及以下	7	7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2	2

有關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六須予披露之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酬僱員之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

問責及審核

財務申報

本集團的財務業績乃根據所有法定規定，尤其是上市規則第13.49(1)及(6)條規定的時間表適時公佈。

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有責任編製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目前，本公司外部核數師為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核數師」)。

董事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及核數師的責任載於本年報第75至79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董事會亦有責任就本集團的表現及前景作出平衡及清晰的評估。本公司管理層向董事會提供所有相關資料，向其成員作出充分解釋並提供充足資料，以滿足其履行職責的需要。

核數師薪酬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付或應付核數師費用載列如下：

	已付／應付費用 人民幣千元
審計服務	1,927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健全而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對保障股東投資及本集團資產非常重要。董事會明白其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責任，會檢討制度的有效性。有關制度的設計初衷乃為管理而非消除與未能達致若干業務目標相關的風險，且僅會就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保證而非絕對的保證。

本公司已建立內部審核職能以進行年度財務審核，其通常分析及獨立評估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充足性及有效性。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引導管理層監督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制訂、實施及監察。

本集團已採用「自上而下法」及「自下而上法」以衡量本集團面臨的風險。風險評估及衡量的內部流程涉及管理層參與評估所面臨的風險，如確定風險及其影響。董事會在審核委員會的支持下，通過於各定期舉行的會議上審閱內部審核職能編製的報告及內部審核結果審閱及評估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並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在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屬有效及充足。

具體而言，本集團用以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的程序概述如下：

風險識別

- 識別可能潛在影響本集團業務及營運的風險。

風險評估

- 利用管理層所訂立的評估準則評估已識別風險，包括對業務的重大影響及出現的可能性。

風險應對

- 釐定風險管理策略及內部監控程序以預防、避免或減輕重大風險。

風險監控及報告

- 對風險進行持續及定期監控，並確保設有妥善適當的內部監控流程；
- 在情況發生重大變化的情況下，修訂風險管理策略及內部監控程序；及
- 定期向管理層及董事會報告風險監測結果。

董事會亦認為本集團之重大風險已管控至可接受水平及管理層將繼續監督殘餘風險並持續向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已就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職能)的有效性進行檢討。

管理層應於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就任何可能構成內幕消息的事宜向董事會報告，且董事會應及時決定作出相關披露(倘要求)。

董事會權力的轉授

一般而言，董事會監督本集團的策略發展及釐定本集團的目標、策略及政策。董事會亦監察及控制營運及財務表現，並制訂適當的風險管理政策，以求達致本集團的策略目標。董事會授予管理層執行本集團策略及處理日常營運事務的權力。

公司秘書

胡穎豪先生於2018年12月14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胡穎豪先生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項下有關專業培訓要求。

投資者關係

與股東溝通

董事會深明與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維持清晰、適時及有效溝通的重要性。董事會亦明白與本公司投資者保持有效溝通對建立投資者信心及吸引新投資者極為重要。因此，本公司的股東溝通政策致力維持高透明度，以確保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可透過所刊發之年報、中報、公告及通函，正確、清晰、全面及適時接收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亦會將所有企業通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在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上，董事會主席將就提呈大會考慮的各項事宜(包括重選董事)提出獨立決議案。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股東大會的表決乃以投票方式進行。投票結果將於股東大會上公佈，並分別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此外，本公司定期與機構投資者、財務分析員及財經媒體會面，並會即時發佈有關本公司任何重大進度的資料，藉以通過雙向及有效的溝通促進本公司發展。

董事會成員及各董事委員會主席將出席本公司謹訂於2022年5月25日(星期三)下午五時正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回答股東提問。根據守則條文第F.2.2條，本公司將邀請核數師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回答股東有關審計、核數師報告的編製及內容、會計政策以及核數師獨立性等提問。

股東權利

保障股東利益及權利之其中一項措施，為在股東大會上就每項重大議題(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以供股東考慮及投票。此外，股東的各種權利(包括提呈決議案的權利)載列於細則。

股東若干權利的概要披露如下：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的程序

各股東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除外)均視作股東特別大會。董事會可釐定於全球任何一個地方舉行股東大會。根據細則第58條，任何一位或以上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附帶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權)十分之一之股東於任何時候均有權透過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且該大會須於遞呈該要求後兩(2)個月內舉行。倘遞呈後二十一(21)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發以同樣方式召開該大會，而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而產生的一切合理開支應由本公司償付予遞呈要求人士。

企業管治報告

任何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或在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的要求可送交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上環永樂街235號永樂街235商業中心15樓15C室)，並註明由公司秘書收。遞呈要求人士必須在其要求內陳述其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目的，該要求須由所有遞呈要求人士簽署。本公司於接獲該要求後，將核實遞呈要求人士的資料及確定該要求是否符合程序，並將根據細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股東提名人選參選為董事的程序

細則刊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股東提名人選參選為本公司董事的程序」內。

將股東查詢轉達至董事會的程序及本公司聯絡詳情

股東及其他持份者可將其查詢、關注事項及請求書送交公司秘書至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上環永樂街235號永樂街235商業中心15樓15C室)，以便轉交董事會。

股東亦可於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上向董事會提問。

股息政策

董事會已批准並採納股息政策(「**股息政策**」)。其為董事會用於宣派及推薦派付股息的政策，使股東可參與本公司的盈利並為本公司的未來發展保留充足儲備。

董事會應於宣派或推薦任何股息前考慮下列因素：

- (i) 財務業績；
- (ii) 現金流量狀況；
- (iii) 業務狀況及策略；
- (iv) 未來營運及盈利；
- (v) 資金需求及開支計劃；
- (vi) 股東利益；
- (vii) 有關派付股息的任何限制；及
- (viii) 董事會可能認為有關的任何其他因素。

根據上文所載因素，董事會或會就財政年度或期間建議及／或宣派下列股息：

- 中期股息；
- 末期股息；
- 特別股息；及
- 董事會可能認為適當的任何純利分配。

派付股息亦須符合適用法律法規及本公司的細則。

企業管治報告

雖然股息政策反映了董事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及現金流量狀況的當前看法，即便該等股息政策將不時持續經受審查但並不能保證就任何給定期間將推薦或宣派股息。宣派或推薦宣派股息須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倘董事會決定推薦並宣派股息，形式、頻率及金額將取決於營運及盈利、資金需求及盈餘、一般財務狀況、合約限制以及本集團及影響本集團的其他因素。

合規顧問的權益

誠如本公司合規顧問富強金融資本有限公司(「合規顧問」)所確認，除本公司與合規顧問訂立的日期為2019年12月19日的合規顧問協議之外，概無合規顧問或其董事、僱員或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於本集團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本中擁有須知會本公司的權益。

章程文件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章程文件概無變動。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可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上查閱。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企業簡介

我們是一家綜合化學品服務市場的應用化學中間體供應商，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我們的化學品以及銷售第三方製造商生產的化學品。自主席及行政總裁尹先生於1995年創立本集團以來，我們已有20多年的經營歷史，從事銷售第三方製造商生產的應用化學中間體。

我們分別於2004年、2008年及2012年開始生產動物營養化學品的自有品牌產品(如氯化膽鹼)、醫藥中間體的自有品牌產品(如碘衍生物)及聚氨酯材料的自有品牌產品(如組合聚醚)。目前，我們在中國擁有一間生產廠房，戰略性地設於山東省泰安市。我們在越南平陽省的生產廠房亦於2016年開始生產。於年內，為將我們的生產職能集中於泰安以獲得更佳的生产效率，我們已終止經營位於江蘇省徐州市的生產廠房。

關於本報告

本集團謹此發表其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以及呈列其可持續發展表現。本報告內容旨在增加本集團可持續發展戰略的透明度，描述本集團如何透過其創造力及專業，於生產過程中植入安全及環保等可持續發展的重要元素，實現業績穩健增長。

報告準則及範圍

本報告乃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所編製。本報告涵蓋了自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活動。本報告的範圍包括本集團的環境及社會表現。就環境層面而言，社會、環境及管治報告的範圍主要包括我們生產廠房的運營(如下所示)，即對本集團環境表現最為重大的影響。企業管治的資料將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於年報中單獨列出。

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層面的完整列表、各項關鍵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及其在本報告內的提述，請參閱第56至58頁載列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於整份報告中，我們以重要性、量化、平衡性及一致性為匯報原則，描述如下：

匯報原則	描述
重要性	我們透過內部討論及由主要持份者參與，就重大議題達成共識。有關結果概述於重要性評估一節。
量化	為確保能夠評估及認證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及管理系統的成效，我們經參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使用穩健的統計方法得出環境、社會及管治關鍵績效指標，輔助我們呈報環境、社會及管治績效。
平衡性	所有環境及社會關鍵績效指標經參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計算及呈列。本報告各章節均說明我們所採用的穩健統計方法。本報告亦提供往年數據比較，以便與過往環境、社會及管治績效作公正的比較。
一致性	本報告乃根據與去年相同的方法、準則及報告範圍編製。

董事會對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監管

本集團已制定其環境保護及社會可持續發展策略，而本集團各業務單位亦已成立指定團隊管理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董事會對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及措施的發展及成效負有最終責任，而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胡穎豪先生將就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向董事會報告。

審核委員會為本集團內部控制提供監督，包括(其中包括)與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的重大風險及風險管理。

有關我們企業管治的架構、職能及責任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38至50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與持份者的溝通

本集團重視各方持份者有關營運的寶貴意見，深信彼等的反饋有助於本集團不斷改善其產品及服務質素，以及優化企業管理。本集團希望能透過多樣化的溝通渠道，透明地與其持份者溝通其可持續發展的方向及進度，使本集團能瞭解及考慮各方意見，以制定發展計劃。本集團與其持份者的溝通渠道及討論章節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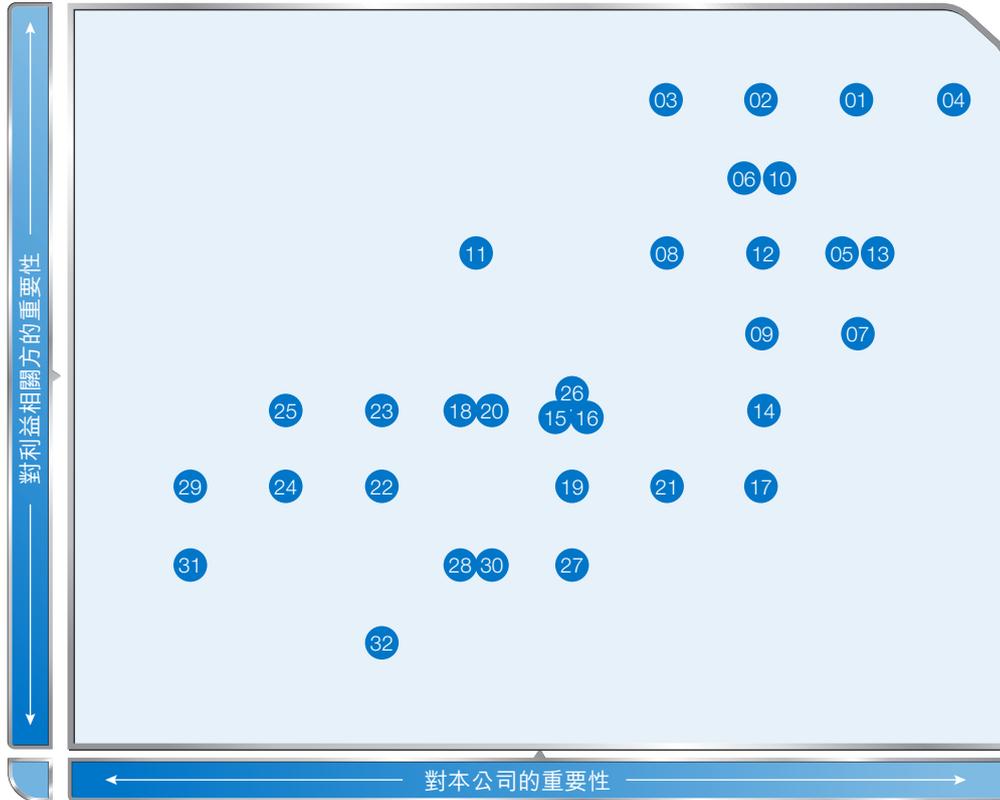
持份者	溝通渠道	相關議題	本年度工作
政府部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參加政府會議 積極向相關部門報告 接受監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營運合規 環境排放合規 產品的合法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遵守相關法律法規 符合相關環境法規及規定
投資者／股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股東大會 披露上市信息 公開公告等活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企業管治 業務營運 信息披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遵守相關規則及規定，發佈公開公告及信息
客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客戶投訴機制 客戶滿意度評估 電子通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客戶滿意度 產品質量及安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整體客戶滿意度
員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定期及非定期員工訪談 員工培訓 員工活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培訓及發展 薪酬及福利 職業健康與安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舉辦入職培訓、一般培訓及安全培訓 提供市價薪酬待遇
供應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供應商會議 電話諮詢 現場考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與供應商溝通 產品質量風險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走訪供應商及舉行供應商會議
媒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新聞發佈會 郵件溝通 電話訪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信息披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遵守相關規則及規定，發佈公開公告及信息
社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參與社區活動 社會捐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環境保護 社會貢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配合各級政府部門做好疫情防控

本集團已檢視同業環境、社會及管治的披露情況，以識別共同披露慣例及與持份者溝通，對不同環境、社會及管治問題的重要性排序。隨後，指定團隊分析並制定了一份不同重要性級別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問題優先列表，以資披露。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重要性評估

負責本集團主要職能的管理層及僱員均參與編製本報告，協助本集團檢討其運營、甄別關鍵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以及評估該等事宜對業務及持份者的重要性。通過內部討論，我們已甄別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向本集團相關部門及業務單位收集資料。



- | | |
|--------------|-----------------|
| 01 安全生產投入 | 19 保障員工權益 |
| 02 良好的業績 | 20 不合格產品處置 |
| 03 職業病發生率 | 21 綠色採購 |
| 04 合規運營 | 22 供應商HSE管理體系審核 |
| 05 優質產品 | 23 供應鏈環境、社會風險管理 |
| 06 客戶權益保障 | 24 精準扶貧 |
| 07 產品科技創新 | 25 抗擊新冠疫情 |
| 08 污染物排放控制 | 26 公平採購 |
| 09 職業健康安全培訓 | 27 員工培訓與發展 |
| 10 職業健康安全措施 | 28 員工關愛幫扶 |
| 11 減緩氣候變化 | 29 員工志願者活動 |
| 12 公司治理 | 30 平等僱傭 |
| 13 安全生產事故 | 31 慈善捐贈 |
| 14 客戶服務質量 | 32 環境及生物多樣性保護 |
| 15 規範員工 | |
| 16 ESG治理 | |
| 17 提高能源的利用效率 | |
| 18 反腐敗 |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持份者的主要關注	我們的應對方法	目標	成就
運營合規	我們在技術形成、施工安裝過程以及生產管理等各個方面嚴格按照相關法律法規進行環境影響評估及竣工評價。	確保我們的生產廠房並無受到行政處罰	我們生產廠房的年度行政處罰：零
安全生產投資	我們將不時評估升級我們的安全生產設備及規程的必要性。 我們成立安全環保部門，以制定及檢查安全生產規章制度，定期組織員工安全教育及培訓，修訂及記錄事故應急預案。	我們的管理層分析年度安全生產投資，並每年審核安全生產設備及規程的充分性	對泰安及越南的生產廠房的安全生產年度投資：人民幣7百萬元。 於2021年，我們的泰安生產廠房獲得榮譽稱號「市应急管理規範化建設示範單位」
高質量產品	於採購過程中，我們要求供應商提供說明原材料質量的質量控制報告。我們的採購團隊將審查質量控制報告，以確保原材料的質量符合標準。 我們擁有內部研發團隊，團隊研究先進生產技術並購買更先進的設備，以更少雜質及更高質量提高我們的生產。 我們亦對成品進行內部測試，以保證我們的產品質量。	確保產品合格率超過99% 銷售退貨率控制至低於1%	產品合格率：99.3% 銷售退貨率：0.5% 於2021年，我們泰安生產廠的質量控制中心獲得CNAS實驗室認可
安全生產事故	我們已充分開展安全生產教育，並加強安全生產監督，以避免於生產過程中發生重大事故。	將每年的重大傷害控制限制於5次以下。 將每年的輕傷次數控制於20次以下。	年度重大傷害：1次。 年度輕傷次數：8次。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聯絡資料

倘閣下對本報告有任何意見或建議，請以下文所載的方式與我們聯絡：

地址：中國南京市奧體大街69號新城科技園6棟

電話：(86) 025 8473 4356

(852) 3590 8200

郵件：ghw@goldenhighway.com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

下表概述本報告所載的本集團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指引／關鍵績效指標	本集團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關鍵績效指標描述	頁次
A. 環境		
A1. 排放物	溫室氣體排放	59-60
	廢棄物管理(包括廢氣、廢水及固體廢物)	60-62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59-62
A1.2	直接(範圍1)及能源間接(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	59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	60-61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	60-61
A1.5	描述所訂立的減少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59-60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減少產量的目標及達到目標所採取步驟。	60-62
A2. 資源使用	能源使用	63-64
	用水	64
	包裝材料使用	64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	63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	64
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63-64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描述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64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佔量。	64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環境影響管理	65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65
A4. 氣候變化	應對氣候變化	66
A4.1	描述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66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指引／關鍵績效指標	本集團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關鍵績效指標描述	頁次
B. 社會		
B1. 僱傭	僱員福利及平等機會政策	66-67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67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67
B2. 健康與安全	職業健康與安全	68-69
B2.1	過去三年(包括報告年度)每年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人數及比率。	68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68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68-69
B3. 發展及培訓	員工發展及培訓	69
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69
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69
B4. 勞工準則	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	70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70
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70
B5. 供應鏈管理	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管理	70-71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71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70-71
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71
B5.4	描述在選擇供貨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71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指引／關鍵績效指標	本集團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關鍵績效指標描述	頁次
B. 社會		
B6. 產品責任	產品責任	71-73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72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72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73
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73
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73
B7. 反貪污	防止貪污及欺詐	74
B7.1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74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74
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74
B8. 社區投資	社會貢獻	74
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74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74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已就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設立適當且有效的管理政策及內部控制系統，並確認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披露的信息符合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 環境

A1. 排放物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

我們曾承諾並擬繼續在進行所有業務活動時遵守環保及安全法規，以確保我們的經營符合該等法規。根據中國的環境法律及法規，在中國，化學品生產商必須遵守國家及地方環保部門制定的環保法律及法規。根據越南的環境保護法律，企業需就環境影響的評估或環保計劃向主管部門作出及申請報告。於我們的生產流程中，通常會排放污水、廢氣及固體廢物。因此，我們的營運須遵守許多規管廢水、廢氣及有害化學品排放的國家及省級環保法律及法規。

為遵守中國及越南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我們已成立安全及環保部(於2021年12月31日由19名員工組成)，負責我們日常營運中環境、衛生及安全政策的制定及實施。環境、衛生及安全政策覆蓋我們營運的多個方面，包括產品及原材料的生產、儲存及運輸、設備維修、污染防治、培訓及僱員健康保護。

我們的環境政策專注於確保我們的生產排放控制、廢水處理符合國家及地方政府的相關法規及政策。此外，我們已在生產廠房中安裝廢物處理設施，以處理我們於製造流程中產生的排放物。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我們產生以下廢料，我們透過實施相應的環境措施處理該等廢料：

溫室氣體

溫室氣體(「溫室氣體」)排放	2021年	2020年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噸二氧化碳當量)	3,847.5	5,033.4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噸二氧化碳當量)	8,181.7	8,711.6
總溫室氣體排放(噸二氧化碳當量)	12,029.2	13,745.0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密度(直接溫室氣體排放/銷售自製的化學品產生的百萬人民幣收入)	2.28	3.9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密度(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銷售自製的化學品產生的百萬人民幣收入)	4.84	6.75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總溫室氣體排放/銷售自製的化學品產生的百萬人民幣收入)	7.12	10.65

上述溫室氣體統計數據的範圍包括泰安及越南生產廠房的數據。

本集團的能源使用主要為所有物業的電、生產廠房的天然氣、生物質成型燃料、燃油及蒸汽。天然氣、生物質成型燃料及燃油的使用引致直接溫室氣體排放，而電及外購蒸汽的使用則引致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面對因溫室氣體而導致的全球變暖，本集團宣導節能減排。僱員須在營運中配合能源制度，高效地使用能源。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直接溫室氣體及間接溫室氣體排放與去年同期相較已分別減少23.6%及6.5%，乃由於產量減少，特別是氯化膽鹼。此外，我們已於年內終止徐州廠房的運營，導致能源使用以及直接溫室氣體及間接溫室氣體排放減少。總溫室氣體排放密度減少主要因為氯化膽鹼、甜菜鹼等主要自產產品市場單價增加。

廢氣

廢氣	2021年	2020年
氮氧化物排放(噸)	12.0	12.6
氮氧化物排放密度(氮氧化物排放/銷售自製的化學品產生的百萬人民幣收入)	0.0071	0.0098
硫氧化物排放(噸)	3.4	3.4
硫氧化物排放密度(硫氧化物排放/銷售自製的化學品產生的百萬人民幣收入)	0.0020	0.0026
粉塵排放(噸)	2.6	3.5
粉塵排放密度(粉塵排放/銷售自製的化學品產生的百萬人民幣收入)	0.0015	0.0027

上述廢氣統計數據的範圍包括泰安及越南生產廠房的數據。

廢氣在生產流程中產生。我們採用以下措施盡量降低廢氣的影響。

- 若干化學品(包括三甲胺、鹽酸、環氧乙烷及脫羧腰果殼油產生的廢氣)的儲存罐或計量槽內的尾氣僅在吸收塔內經吸收、燃燒或淨化後方可排出；
- 生產中產生的某些氣體經過吸收或淨化，以確保其濃度及排放量符合空氣污染物的相關排放標準；
- 牢固焊接管道及設備，向負責操作設備的員工提供更多培訓，以便每年對管道及設備進行洩漏檢查及維護，從而盡量減少逃逸性排放；及
- 我們的生產廠房採用LDAR管理系統以檢測及修復任何潛在的氣體洩漏，以盡量減少揮發性氣體的排放。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氮氧化物、硫氧化物及粉塵排放密度與去年同期相較分別減少4.8%、0%及25.7%。於當前財政年度，我們已建立季度管道檢查及維修制度，以確保於短時間內固定所有洩漏點，能有效地減少廢氣的排放。此外，於廢料及廢水的運輸中採用封閉的管道系統，以減少污染物的洩漏和揮發。亦已更換廢氣吸收過濾器，以提高廢氣吸收效率。於本年度，我們在泰安廠房發現兩台鍋爐的燃燒性能不理想及加熱效率低，因此，我們計劃於2022年年中利用新機器替換該等鍋爐。我們將繼續探索切實可行的減排措施，以持續減少對環境的影響。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廢水

廢水	2021 年	2020 年
廢水量(立方米)	553,501	517,327

上述廢水統計數據的範圍包括泰安及越南生產廠房的數據。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廢水量與去年同期相較有所增加。其主要由於原油腰果酚、鹽酸甜菜鹼及碘的衍生品等自產產品的產量增加，導致在反應過程中物料廢水及水分含量增加。於本年度，我們繼續採納冷凝水循環利用方法減少用水。

為降低水污染的影響，我們已在生產廠房安裝廢水處理設施，以處理產品生產流程中產生的所有廢水，直至水質達到國家標準及廢水處理公司規定的相關標準，廢水處理公司對經我們處理過的污水作進一步處理及排放。

此外，我們已建立一個蓄水量超過400立方米的蓄水池，以確保在發生意外時盡量降低廢水排放量。

我們將繼續增加冷凝水回收系統的措施以減少廢水排放及市政用水。此外，我們用軟水代替循環水系統以減少循環水的廢水排放及更換頻率。

固體廢物

固體廢物	2021 年	2020 年
已產生的有害廢棄物(噸)	161.5	153.0
已回收的有害廢棄物(噸)(附註)	161.5	153.0
有害廢棄物回收百分比	100%	100%
已產生的無害廢棄物(噸)	192.0	189.2
已回收的無害廢棄物(噸)(附註)	192.0	189.2
無害廢棄物回收百分比	100%	100%

附註：根據相關國家規定，有害廢棄物轉移至合資格機構(其為獨立於本集團的獨立第三方)並由其進行適當處理，而無害廢棄物則轉移至各城市的居委會並由其適當處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上述固體廢物統計數據的範圍包括泰安及越南生產廠房的數據。

固體廢物在生產流程中產生。其中部分具有潛在危害，包括廢活性炭、氯化鉀、腰果殼油渣、硝酸鈉、廢物包裝、精餾殘渣、廢機油及廢水處理設施裡的污泥。我們委聘合資格有害廢物處理公司處理該等廢物。在生產流程中，我們亦產生副產品氯化鈉，我們主要將其出售予山東省泰安市的一家工業鹽製造商。其他生活垃圾由政府環境衛生部門收集及處理。無害生活垃圾由環保部門收集及處理。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害廢棄物及無害廢棄物與去年同期相較有所增加，乃由於(i)用於脫色的活性炭；(ii)我們的供應商並無回收利用包裝材料，導致包裝材料廢物增加；及(iii)我們生產廠房的建設場地所產生的無害固體廢物增加所致。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在環保方面存在不符合適用的中國環境法律及法規的情況。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所有產品均符合中國法律下的相關環境要求，我們概無遭受任何涉及嚴重違反任何相關環境法規的罰款或法律行動，我們亦不知悉面臨或有尚未了結的任何環境監管部門的訴訟。按照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的規定，我們的生產廠房已通過環境保護完備化檢驗。

我們亦已形成一系列有關環境風險防範的內部政策及計劃，以確保符合適用的國家、行業及地方標準、法律、法規及政策的規定。該等政策包括就氣態污染物、廢水及固體廢物的排放水平向我們的環保部匯報，以及定期評估該等排放水平。倘與適用排放標準有任何偏差，我們將調查原因並將採取相應糾正措施。當地環境監測中心亦監測廢水及固體廢物的排放以及氣態污染物的排放。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項主要污染物的排放均保持在其各自規定規管限量以內。

我們位於山東省泰安市的生產廠房生產飼料添加劑(包括甜菜鹼及氯化膽鹼)、混合型飼料添加劑及化學產品(包括高碘酸鈉、硫酸二乙酯、碘化鉀及碘化鈉)的環境管理體系於2017年3月6日獲得GB/T24001-2016 idt ISO14001:2015認證，有效期直至2023年3月5日止。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產生的環境合規開支為約人民幣2.6百萬元(2020年：人民幣1.3百萬元)。於本年度內，為遵守泰安市生態環境局發佈的相關環境保護規定，我們增設了一輪合共7527個密封點的非甲烷總烴全監測，並且新增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濃度監測器，用於監測燃氣鍋爐每月的排放。此外，我們亦每年進行兩次循環水進出口TOC檢測。上述改進致使環境合規開支增加。再者，上述於年內固體廢物增加亦導致我們的環境合規開支增加。

鑒於上文詳述的針對廢料的措施，董事認為我們的業務營運對環境並無重大不利影響。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2. 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能源使用

能源使用	2021年	2020年
電(兆瓦時)	37,697.1	35,593.3
煤炭、生物質成型燃料及燃油(噸)	2,611.9	5,234.6
煤炭、生物質成型燃料及燃油(兆瓦時)	15,163.5	23,480.7
天然氣(千立方米)	2,578.2	2,650.3
天然氣(兆瓦時)	23,983.3	24,654.1
蒸汽(噸)	82,916.0	103,799.5
蒸汽(兆瓦時)	63,765.4	79,827.4
總能源用量(兆瓦時)	140,609.3	163,555.5
能源密度(總能源用量/銷售自製的化學品產生的百萬人民幣收入)	83.2	126.8

上述能源使用統計數據的範圍包括泰安及越南生產廠房的數據。本集團的能源使用主要為所有物業的電、生產廠房的天然氣、生物質成型燃料、燃油及蒸汽。

在用電方面，僱員需遵循用電管理指引，避免浪費。其概述如下：

- 對重大耗電設備集中生產，降低每生產單位的電耗；
- 在車間作業區內，逐步改用高效節電設備；
- 定期巡視及維修，確保設備正常運作；
- 禁止設備空轉現象；
- 月末向環境審計小組匯報用電量；及
- 鼓勵各部門提出節電新建議。

除此以外，我們選用S11型節能變壓器，將變壓器室及電力室靠近變電所設計，以降低線損。同時，採用集中功率因數補償方式，降低無功損失，使全廠補償後功率因數達0.95以上。

為避免因機器變舊而潛在增加耗電，本集團積極推廣使用高效電機。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將泰安及越南生產廠房的Y型電機及YZ型電機更換為更節能的Y型電機及YXZ型電機，比原來的型號節省約1-3%的能源使用。

變頻驅動系統用於具有高功率及負荷變化的電氣設備中以提高能源利用率，比原來的型號節省約8%的能源。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由於產量減少以及氯化膽鹼等主要自製產品的單位市價上漲，能源密度與去年同期相較減少約34.4%。我們將優化加工工藝及機組運行，推廣工藝設備以及採用節能變壓器及高效電機，以降低能耗。

用水

用水	2021年	2020年
用水量(立方米)	334,601	353,966
用水密度(用水量/銷售自製的化學品產生的百萬人民幣收入)	198.1	274.4

上述用水統計數據的範圍包括泰安及越南生產廠房的數據。本集團用水主要為生產廠房於生產流程中的用水。由於生產量總體上減少，故本年內的用水量輕微減少。

本集團在生產過程中需大量用水，亦意識到水為重要的天然資源，故此而制定的用水指引，供所有物業跟從，務求有效地利用水資源。其中包括：

- 進行定期維修檢查，確保機械並無滴水現象；
- 如發現有損壞及漏水的情況，立即通知維修部進行維修；
- 收集現場清潔用水，於廢水處理設施處理；
- 每月向環境審計小組匯報用水及廢水量；及
- 鼓勵員工積極參加節約用水活動，增強節約用水意識。

由於水源主要來自地方市政部門，因此在求取適用水源方面並無問題。

水密度與去年同期相較減少約27.8%，乃主要由於我們主要的自產產品的市場單位價格增加所致。

包裝材料

包裝材料	2021年	2020年
包裝材料總量(噸)	2,383.0	2,667.0
回收及回用的包裝材料數量(噸)	533.0	644.7
回收及回用百分比	22.4%	24.2%

上述包裝材料統計數據的範圍包括泰安及越南生產廠房的數據。

本集團在選購包裝材料時考慮到各種涉及安全及環保的問題，務求注重環保之餘，亦可確保產品的安全性。本集團的生產廠房所使用包裝材料主要為紙質類物料、塑膠、木和鐵。本集團會購入可重複使用的包裝材料以供在廠房內短距運輸產品之用，以免浪費資源及減少產生廢棄物。在包裝產品時，除了依據客戶及業內要求包裹外，亦確保物料堅固。一則以免產品洩漏，二來考慮客戶在保存或囤積產品時不會因期限而影響其品質。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環境影響管理

本集團追求環保的最佳慣例，著重於本集團業務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影響。除遵守相關環境法律及法規，恰當地保護自然環境之外，本集團亦將環保的概念融入內部管理及日常營運當中，致力於實現環境可持續發展。

本集團致力於推動環保及高效使用資源。持續監察業務營運是否會對環境產生潛在的影響，以及通過採納減少、回用、回收及取代四項基本原則，推廣綠色辦公及營運環境，將營運對環境的影響減至最低。在適用的情況下，我們採取綠色採購策略及最切實可行的技術以保護天然資源。

噪音污染

泰安及越南生產廠房採取有效措施，加強固定基礎設施，增加減震器，安裝消聲器，隔離噪音源設備，成功防止噪聲污染。

戶外燈光

本集團在泰安及越南生產廠房引進發光二極管高效照明產品，以取代傳統的低效率光源，例如金屬鹵化物燈、日光燈及高壓鈉燈，以節省照明電力及構建優質高效的照明環境。

景觀及自然棲息地

泰安及越南生產廠房的樓宇及道路之外的所有區域皆有綠色植物。兩個生產廠房的綠化面積總計分別為8,963平方米及300平方米。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4. 氣候變化

一般披露

有關氣候的影響管理

應對氣候變化已成為全球共識。中國政府推進「致力於2030年前實現碳達峰並於2030年前實現碳中和」氣候行動目標。在對經濟發展做出重大貢獻時，本集團一貫竭力遵守高效利用資源及清潔生產工藝的標準要求，不斷創新和突破環境管治技術，致力於建設綠色低碳企業。

本集團在生產經營過程中高度重視溫室氣體排放，積極應對氣候變化。我們堅持將節能減排的方針貫穿於生產經營的各個環節，加強能源管理，不斷升級高效節能設備，逐步淘汰高耗能設備；繼續優化流程、提高設備運營靈活性、提升反應操作條件，並減少流程耗能；同時，我們亦繼續推進數字化工廠建設，實現設備資產管理、耗能管理、環境優化、流程優化及其他高效管理。就優化流程而言，我們大力發展無污染電解進程，成功實現碘酸鉀的綠色生產，並大幅降低蒸汽能耗和其他化工原料及輔助材料的利用率。

在未來，我們積極應對國家有關氣候的政策，充分發揮本集團在氫能製造與開發方面的綜合優勢，並建設環境保護及綠色經濟產業鏈，協助減緩氣候變化，提前實現碳達峰目標。

B. 社會

B1. 僱傭

一般披露

僱員福利及平等機會政策

本集團將僱員視為最大及最寶貴的資產以及競爭優勢的核心。彼等為本集團的持續創新提供源動力。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全面遵守中國的相關規則及法規，包括《中國公司法》、《中國合同法》、《中國勞動合同法》、《勞動保障監察條例》，以及越南的法例規定，包括《2012年勞工守則》，其規定勞動合同、內部勞動法規、職業健康與安全外派人員及法定保險。

本集團致力於保持員工多元化，包括年齡、性別、家庭崗位、性取向、殘疾、種族、宗教及機會平等。

本集團已制定僱員手冊，涵蓋有關招聘、晉升、紀律、工時及休假的政策。人力資源部負責確保讓所有僱員充分理解手冊內容。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管理層參考市場標準定期檢討本集團的薪酬及福利政策，致力保障員工的權利及利益。每年或於特殊情況下根據僱員的個人工作表現、貢獻及市場環境調整薪酬及福利。

僱員類別	僱員人數		僱員百分比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性別				
男	620	642	71.0%	72.1%
女	253	248	29.0%	27.9%
職位				
高級管理層	9	9	1.0%	1.0%
管理層	78	76	8.9%	8.5%
員工	786	805	90.1%	90.5%
年齡				
18-30歲	195	199	22.3%	22.4%
31-50歲	597	590	68.4%	66.3%
51歲或以上	81	101	9.3%	11.3%
位置				
山東	549	510	62.9%	57.3%
南京	145	155	16.6%	17.4%
越南	134	133	15.3%	15.0%
其他	45	92	5.2%	10.3%
員工總數	873	890	100.0%	100.0%

流失率	2021年	2020年
高級管理層	0%	0%
管理層	3.8%	1.3%
員工	34.7%	27.8%
本集團整體僱員流失率	31.6%	24.0%

附註：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未計入上表的統計數據。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整體僱員流失率與去年相比增加約7.6個百分點，其乃主要由於泰安及越南生產廠房員工層面的流失率增加所致。由於工廠工人的流失率通常較高，因而其被視為處於正常範圍中。此外，終止徐州廠房的運營導致2021年僱員流失率增加。為確保日常營運不受員工流失的影響，人力資源部負責確認僱員流失的理由，並保持流失率，避免營運受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有關僱傭及勞工常規的法律及法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2. 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職業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向來重視職業安全，設立了職業健康與安全管理制度，向僱員提供安全的工作環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遵守中國的相關規則及法規，包括《中國安全生產法》及《中國職業病防治法》，以及越南的法例規定，包括《2012年勞工守則》，其規定勞動合同、內部勞動法規、職業健康與安全外派人員及法定保險。

我們已在所有物業根據當地消防實行充足的安全措施，且泰安生產廠房已於2021年4月6日就生產飼料添加劑及混合型飼料添加劑方面獲得新的GB/T45001-2020 idt ISO 45001:2018職業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證書，該證書有效期至2024年4月5日，為僱員提供安全有保障的工作場所。

我們已實施一套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我們所有的生產廠房及僱員均須遵守安全保護部門概述的安全措施原則。

於2021年12月31日，我們已建立一隻由19名僱員組成的團隊，以監察安全管理，其中13人已獲得相關部門頒發的必要資格證書，並負責管理生產安全。我們亦已建立確保安全生產的制度。根據該制度，我們已明確界定團隊各成員的職責以及確保我們的營運中的安全所需的規則及程序。

為維護我們的生產安全，安全保護部門定期開展生產安全檢查及調查生產流程中的任何事故，並妥善記錄生產安全檢查。此外，我們向僱員提供定期安全生產培訓，以令彼等瞭解本集團安全生產指引及緊急情況下應採取的措施。

此外，我們已實施安全基礎設施及安全措施，確保僱員及財產安全，以防止或盡量降低社區面臨有害物質的風險，以及避免自然災害的惡化。我們亦憑藉泰安生產廠房的良好製造規範，就飼料安全管理體系於2020年7月8日重續FAMI-QS Code認證，有效期至2023年7月7日止，以及就我們泰安生產廠房生產飼料添加劑及混合型飼料添加劑的飼料安全管理體系於2019年4月22日重續ISO22000:2018認證，有效期至2022年4月21日止。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不符合健康與安全法律及法規的情況。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概無遭遇任何與安全生產相關的重大意外、索償或投訴而對我們的營運產生重大不利影響(2019年及2020年：無及無)。因工傷的損失工作日數為577天(2019年及2020年：71天及601天)。損失工作日數主要是由於(i)廠方途中發生的交通事故，不在本公司的控制之下；及(ii)在製造過程中的小事故。我們的安全管理團隊將繼續確保安全生產並完善我們的規則及程序，以確保我們運營的安全。

就安全防護事宜而言，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產生的開支為約人民幣6.7百萬元(2020年：人民幣3.7百萬元)。該金額增加乃由於政府提出更嚴格的安全要求，我們對多條生產線進行安全技術改造，並更新安全系統標準。我們將於未來繼續確保遵守適用的安全防護事宜。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除此之外，在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時期，本公司積極響應政府號召，及時研究、制定各項方案以及細化、落實各項防控措施。在全力配合各級政府部門做好疫情防控的基礎上，我們開啓了居家遠程辦公模式及線上協同辦公：金海威電商APP系統提供線上締約合同、訂單查詢、物流跟蹤功能。新的辦公模式的啓動，在疫情加重，人員不能到崗的嚴峻形勢下，確保了我司重要物資和原料的採購、銷售及供應。我們嚴格檢查員工的出行時間、登記員工的日常健康狀況、對辦公區域進行消毒、返回辦公室後派發防疫物資。此外，我們亦開始為員工接種疫苗。本公司將繼續嚴格遵守國家政府的各項指令，積極做好內部防控，全力配合相關部門盡量維持我們的衛生標準及降低疫情對業務營運的影響。

B3. 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員工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將僱員視為最大及最寶貴的資產以及維持競爭優勢的重要部分。本集團根據需要為其員工提供更新技能及發展的培訓課程。

本集團鼓勵及支持僱員參與個人及專業培訓，以符合新興科技及新規定的需求。本集團亦鼓勵分享知識及經驗的文化。

本集團充分利用其內部資源，為中國及越南辦公室的僱員舉辦不同形式的培訓，包括管理、客戶服務及財務知識。

人力資源部負責為本集團僱員組織及實施培訓計劃。培訓計劃的設計參考本集團的發展及僱員的資歷而定。具體而言，我們提供工作場所安全、技術更新、管理技能、企業策略規劃、行業分析、企業忠誠度、溝通技能及專業技能等培訓。培訓在內部及外部進行，培訓對象為新僱員及現有僱員。

整體培訓	2021年	2020年
課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工作場所安全 2. 生產技術 3. 管理效率及提升 4. 財務更新 5. 內部控制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工作場所安全 2. 生產技術 3. 管理效率及提升 4. 財務更新
課題總時數	13,133	3,269

參與培訓的僱員人數/ 按僱員類別劃分的平均受訓時數/ 受訓僱員百分比	2021年	2020年
性別		
男	455/22/73.4%	192/15/29.9%
女	37/88/14.6%	25/16/10.1%
職位		
高級管理層	9/13/100%	9/11/100%
管理層	37/60/47.4%	25/22/32.9%
員工	446/24/56.7%	182/14/22.6%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4. 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

本集團嚴格禁止其營運僱用任何童工或強制勞工。本集團已建立需檢查候選人背景的完善的招聘流程及處理任何例外情況的正式的報告程式。在招聘過程中，以應徵者的身份證明文件核實其年齡。此外，本集團亦定期進行審查及檢查，以防止營運中存在的任何童工或強制勞工。

本集團鼓勵員工準時下班以確保有足夠的休息時間。根據僱員手冊，僱員必須在自願的情況下進行加班工作。如有發現強迫勞工的行為發生，管理人員將立即介入以停止侵權行為，並對相關僱員作出適當賠償。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童工或強制勞工案件。

與此同時，本集團亦避免委聘該等已知悉在其營運中僱用童工或強制勞工的供應商。本集團已遵守有關僱用勞工的《廢止強迫勞動公約》、有關僱用16歲以下青少年及其法律權益的《中國勞動法》，以及《中國禁止使用童工規定》。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遵守所有與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相關的法律及法規。本集團並不知悉嚴重違反有關僱傭及勞工常規的法律及法規的情況。

B5. 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管理

本集團已制定並實施供應商管理的相關政策。為優化對供應商的甄選，本集團歡迎合資格、有能力且優質的供應商加盟。本集團採購部特別制定本政策，旨在規範供應商管理及提升營運水平。

本集團採購部亦負責採取兩種方式組織供應商評估工作，其包括：持續項目評估及年度評估。評估結果將作為供應商管理的依據。供應商需要迅速對評估結果作出反應，限期採取有效措施改善所提供的服務。本集團有權終止與違反該等規則或未達到目標的服務供應商合作。

為確保第三方生產的原材料及化學品的質量，我們的各潛在供應商須在通過我們的評估後，方可進入我們的認可供應商名單。我們依據多項因素甄選供應商，包括但不限於彼等的市場聲譽、規模、產品質量、定價及彼等與我們的業務關係。在任何銷售交易前，我們的採購部會對潛在供應商進行背景調查，並基於多項因素(如原材料供應的質量及穩定性、付款條款、交付及時性、客戶服務的質量)每年對現有供應商進行評估。評估結果將用作未來繼續或終止合作的基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自設於多個地區及國家(包括但不限於中國、日本、韓國、台灣、歐洲及美國)的供應商採購生產及銷售聚氨酯材料、動物營養化學品、精細化學品、醫藥產品及中間體所需的第三方生產的原材料及化學品。供應商的類型主要為化學品製造商。於本報告日期，我們與五大供應商中的部分供應商的業務關係已逾五年。我們一般獲授最多約90日的信貸期。我們密切監控供應商提供予我們的由第三方生產的原材料及化學品質量。供應商提供的由第三方生產的所有原材料及化學品均須符合來料質量控制要求。

本集團與其供應商密切聯絡，監控其表現，以確保符合其服務承諾。

為加強我們新生產廠房施工人員的責任感，本集團在施工過程中進行安全、環境保護及疫情防護工作；確保建築工人的安全教育及培訓，監管建築材料的管理，完善建築機械的管控；採取有效措施，如懸掛文明施工、圍欄防護、控塵抑塵、職業衛生防疫等標語。

本集團於招標過程中明確提出節能環保要求，並將採購及驗收供應商的產品或服務；不斷優化改善生產廠房及有關節能環保進程，與此同時，本集團定期監管於用戶新建、擴建項目中節能環保設備的採購及使用，確保節能環保措施得以落實。

供應商地理分佈	供應商數目		採購成本百分比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中國	423	639	84.8%	89.9%
越南	35	41	7.0%	5.8%
亞洲(不包括中國及越南)	21	15	4.2%	2.1%
其他	20	16	4.0%	2.2%

B6. 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產品責任

我們認為，嚴格的質量控制對於我們維持於化學品行業的可持續增長至關重要。因此，我們對聚氨酯材料、動物營養化學品、精細化學品及醫藥中間體產品生產過程的每一階段實施質量控制制度。自優質及信譽良好的供應商採購原材料乃我們的政策。從第三方生產的原材料及化學品供應到生產及成品測試，我們均設有質量控制指引並進行質量檢查，以確保我們的產品質量符合客戶預期。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於2021年12月31日，我們的質量控制部由中國28名僱員（於實施質量控制措施方面平均擁有約10年的經驗，其中20人已取得化學品質量控制及／或化學品安全認證，以及其中4人現時為中國執業藥劑師）及越南7名僱員組成，負責監察及維護生產過程以及由第三方製造商生產的化學品（包括醫藥產品）的質量控制。我們亦向我們的質量控制人員提供定期內部及外部培訓課程，以規範我們的質量控制程序。

我們的質量管理及控制制度總體上涵蓋以下內容：

- 來料質量控制：當第三方製造商生產的原材料及化學品運送到我們的貨倉，我們的質量控制人員將進行抽樣測試，以確保在我們接受第三方製造商生產的原材料及化學品前其質量符合我們的化學品質量規定及規格標準。倘抽取的原材料樣品不符合我們的標準，我們或將第三方生產的任何不符合標準的原材料及化學品退還予供應商，或（倘與我們的標準稍有細微偏差）在質量控制部的嚴格控制及監督下使用該等原材料。
- 過程質量控制：我們於主要生產階段全程實行質量檢驗，以確保我們的在製品符合規定的標準。不合格的在製品不得進入下一階段的生產，並會向生產部匯報，以便進行重做程序，糾正任何質量問題。
- 出廠質量控制：我們已設置測試指引，當中載列我們每一批成品的測試程序及要求，以確保在向客戶派送產品之前其規格符合國家及行業標準。該等測試指引會不時進行審閱及更新。我們的測試程序包括檢查產品外觀及符合其他化學指標。

為便於密切監控我們的營運及確保質量始終如一，我們會舉行月度質量檢討會議，在會上，在質量控制部的整體監督下，各部門須就彼等日常質量檢查中發現的相關問題及關注點製作詳盡報告。

我們重視客戶對產品質量的反饋，因為我們相信，此將有助於我們進一步完善產品及與客戶維持長期的業務關係。我們已為各客戶指定一名銷售代表，以確保我們及時獲得及處理客戶反饋。所有的客戶投訴由質量控制部根據內部客戶投訴處理程序進行處理，有關程序涉及與相關部門討論及直接隨訪客戶，以便採取及時而有效的方式解決任何質量問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客戶對產品質量的反饋，我們並無收到任何有關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或不滿意反饋。

我們已就生產接獲以下有關質量管理體系、食品安全管理體系、飼料安全管理體系、環境管理體系及實驗室認可的認證。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產品質保

我們一般就產品質量向客戶提供自產品交付日期起計為期最多7日的質保期。我們已採用內部政策，以處理客戶就我們的產品瑕疵提出的索償或投訴。於該期間內收到來自客戶的任何索償或投訴後，我們會進行內部調查以瞭解相關事宜。倘我們發現我們須為有關瑕疵負責，我們將以提供銷售補償(如換貨、提供折扣或在後續銷售中降價)的方式與客戶進行磋商。補償的金額及性質應視不同情況而釐定。倘我們的產品於交付及運輸過程中受損，則我們將根據我們與該等承保人的安排，就因該等產品損毀而引起的任何損失向我們的承保人提出索償。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就因交付及運輸過程中產生的產品損壞而導致的對瑕疵產品的銷售賠償向我們的承保人索償約人民幣48,346元(2020年：人民幣30,330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概無與客戶發生任何重大糾紛、概無面對任何有關我們產品責任的重大申索或因產品質量而作出的退貨，而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亦無因質量問題而錄得大規模產品召回。

保護知識產權

本集團的日常營運涉及使用客戶、供應商或本集團本身擁有的知識產權。因此，保護知識產權是本集團一項極為重要的任務。當本集團與客戶或供應商合作時，合約條款中將包含對知識產權的保護。本集團法律部門亦審閱營運中的所有合約，確保合約條款可保障訂約雙方的知識產權。本集團亦要求專業技術人員簽訂嚴格的保密協議。客戶保密資料只有負責相關項目的僱員方可查閱。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遵守規管資料保密及知識產權的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國專利法》、《中國商標法》及《中國版權法》。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有任何不遵守產品責任相關法律及法規的情況。

保護客戶隱私

本集團尊重各持份者的隱私。與供應商磋商、客戶或合作夥伴磋商時，本集團簽署保密協議保護各方權益。此外，本集團亦規定所有僱員僅向客戶收集必要的個人或商業信息，並謹慎處理信息，確保信息不會洩露。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客戶信息洩露。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7. 反貪污

一般披露

防止貪污及欺詐

預防措施、執行及監督

本集團已實施相關政策並於僱員手冊中作出規定，強化其內部控制機制、反貪污及反賄賂工作，以實現其「守法、誠信及優質服務」的商業理念。

報告機制

該機制包括設立檢查組以及設立評估及報告的渠道。嚴格禁止使用商機或權力謀取個人利益或福利。倘有利益衝突，須及時上報本集團管理層。本集團亦鼓勵僱員及與本集團有業務往來的所有人士（包括客戶及供應商）自願舉報本集團內部的涉嫌不當行為。

本集團已遵守主要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中國的《中國懲治貪污條例》。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有任何不遵守反貪污相關法律及法規的情況。

B8. 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社會貢獻

作為富有責任感的公司，本集團積極致力於成為社區的積極力量，維持與社區的密切溝通及互動，為社區發展作出貢獻。

本集團運用按需系統及活動，組織藝術、文化及娛樂活動，提升社區生活品質。發展文化後，社區可對歷史及文化有更深瞭解，並可培養出對當今及未來文化活動的更高欣賞品味，使樂趣更進一層。

本集團亦將透過給予僱員機會瞭解更多社會及環境問題和提升本集團的企業文化，積極鼓勵彼等投入時間和技能參與社區義工工作，造福本地社區。

本集團作為有道德感和責任感的企業，會考慮在本集團錄得稅後溢利及擁有充足資金時，不時作出慈善捐款。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未向中國公益金及慈善團體捐款（2020年：人民幣200,000元）。

獨立核數師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 GHW INTERNATIONAL 列位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吾等已審閱第 80 頁至第 144 頁所載 GHW International (「貴公司」) 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為「貴集團」) 的綜合財務報表，其包括 貴集團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會計師公會」) 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 (「香港審計準則」) 進行審計。吾等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吾等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該事項是在吾等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吾等不會就該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	吾等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貿易應收款項減值</p> <p>於2021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為人民幣208,162,000元，扣除撥備後為人民幣9,018,000元。</p> <p>管理層須作出判斷及估算，以評估及釐定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作出的撥備是否充足。該等判斷包括根據貴集團經計及無須付出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得的合理、可靠及前瞻性資料的過往違約率，以估計及評估預期未來從客戶收取的款項。在各個報告日期，過往所觀察的違約率會被重新評估，並考慮前瞻性資料的變動。</p> <p>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關鍵假設及估計以及貴集團的信貸風險管理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及36內披露，而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進一步資料則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p>	<p>我們對貿易應收款項進行減值評估的程序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在評估及監測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相關關鍵控制措施； • 評估管理層在釐定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時所用的模式； • 透過比較分析內的個別項目與相關銷售發票及其他證明文件，抽樣測試管理層用作制定內部信貸評級的資料的完整性，包括於2021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 查詢管理層於釐定於2021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時所用的基準及判斷，包括個別評估的識別信貸減值貿易應收款項、管理層於內部信貸評級中將其餘貿易債務人分類為不同類別的合理性，以及於內部信貸評級中的各類別所應用的估計虧損率的基準(經參考過往違約率及前瞻性資料)；及 • 抽樣獲取後續結算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的確認書及證據。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年報所載的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的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吾等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而言，吾等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吾等已執行的工作，倘吾等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需要報告該事實。於此方面，吾等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管治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管治層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報申報過程。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乃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因欺詐或錯誤而出現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根據吾等的協定委聘條款，吾等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概不可用作其他用途。吾等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乃高水平的保證，惟不能保證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倘合理預期彼等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根據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過程中，吾等行使專業判斷，保持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及評估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出現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得充足及適當之審核憑證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監控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出現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出現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 貴集團的內部監控是否有效而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得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件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慮。倘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或倘有關披露不足，則吾等應發表非無保留意見。吾等的結論乃根據核數師報告日止所獲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狀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平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負責 貴集團審核的方向、監督及執行。吾等為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吾等與管治層溝通了有關(其中包括)計劃審核範圍及時間安排以及重大審核發現等，包括吾等在審核中識別出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陷。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吾等亦向管治層提交聲明，說明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而採取行動或應用防範措施。

從與管治層溝通的事項中，吾等確定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吾等於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倘合理預期在吾等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之負面後果將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吾等決定不會於報告中溝通該等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合夥人是張煒發。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2年3月25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2,833,268	2,103,882
銷售成本		(2,357,153)	(1,830,612)
毛利		476,115	273,270
其他收入	6	15,037	7,564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8,849)	(16,729)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1,454)	(1,009)
銷售及分銷開支		(143,195)	(117,214)
行政開支		(102,619)	(82,960)
研發費用		(59,154)	(43,306)
財務費用	7	(29,833)	(26,258)
除稅前溢利(虧損)	8	146,048	(6,642)
稅項	9	(15,335)	1,467
年內溢利(虧損)		130,713	(5,175)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2,896	6,87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之應收票據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148)	207
與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有關的所得稅		22	(36)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所得稅		2,770	7,049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33,483	1,87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130,713	(5,17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133,483	1,874
每股盈利(虧損)			
— 基本(每股人民幣元)	12	0.131	(0.005)
— 攤薄(每股人民幣元)	12	不適用	(0.005)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12月31日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455,027	273,876
使用權資產	14	53,987	54,701
租金按金		900	667
遞延稅項資產	15	699	1,575
收購無形資產之預付款項		—	650
應收貸款	20	15,464	—
		526,077	331,469
流動資產			
存貨	16	309,342	196,760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	477
貿易應收款項	17	208,162	158,031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應收票據	18	85,798	45,821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0	67,781	49,903
可收回稅項		367	27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2	—	653
衍生金融工具	22	273	4,025
受限制銀行存款	23	111,493	172,429
銀行結餘及現金	23	58,025	61,906
		841,241	690,280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4	198,009	162,15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5	78,765	61,664
租賃負債	26	4,888	4,529
合約負債	27	39,268	18,836
稅項負債		4,242	883
借款	28	453,908	398,176
		779,080	646,244
流動資產淨額		62,161	44,03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88,238	375,505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12月31日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8	154,468	83,265
關聯公司貸款	21	82,803	81,435
租賃負債	26	3,933	4,838
遞延稅項負債	15	7,955	472
		249,159	170,010
資產淨值		339,079	205,495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9	8,844	8,844
儲備		330,235	196,651
總權益		339,079	205,495

董事會於2022年3月25日批准及授權發行第80頁至第144頁所載綜合財務報表並由以下人士代其簽署：

尹燕濱
董事

陳朝暉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 a)	安全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 b)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 c)	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 之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9	—	56,628	1,459	(8,127)	37,311	(372)	27,654	114,562
年內虧損	—	—	—	—	—	—	—	(5,175)	(5,175)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6,878	—	171	—	7,049
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6,878	—	171	(5,175)	1,874
資本化發行後發行股份(附註29)	6,624	(6,624)	—	—	—	—	—	—	—
首次公開發售後發行股份(附註29)	2,211	110,546	—	—	—	—	—	—	112,757
發行新股的交易成本	—	(25,703)	—	—	—	—	—	—	(25,703)
視作由股東出資(附註21)	—	—	2,005	—	—	—	—	—	2,005
轉撥至安全儲備	—	—	—	1,174	—	—	—	(1,174)	—
撥款	—	—	—	—	—	8,902	—	(8,902)	—
於2020年12月31日	8,844	78,219	58,633	2,633	(1,249)	46,213	(201)	12,403	205,495
年內溢利	—	—	—	—	—	—	—	130,713	130,713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	—	—	—	2,896	—	(126)	—	2,770
年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	2,896	—	(126)	130,713	133,483
視作由股東出資(附註21)	—	—	101	—	—	—	—	—	101
轉撥至安全儲備	—	—	—	(68)	—	—	—	68	—
撥款	—	—	—	—	—	12,945	—	(12,945)	—
於2021年12月31日	8,844	78,219	58,734	2,565	1,647	59,158	(327)	130,239	339,079

附註 a：資本儲備指 (i) 本公司附屬公司南京金海威國際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金海威國際供應鏈管理」)擁有人於重組前超過股本名義值的注資，金額為人民幣 26,071,000 元；(ii) 與重組有關的股東出資(經扣除資本增值稅)，金額為人民幣 28,336,000 元；(iii) 收購本公司附屬公司泰安漢威集團有限公司有關重組的額外權益，金額為人民幣 1,717,000 元；(iv) 與豁免應付股東款項有關的視作由股東出資，金額為人民幣 444,000 元；(v) 重訂本公司股份面值的影響，金額為人民幣 60,000 元；及 (vi) 與來自一間由尹燕濱先生控制的關連公司貸款有關的視作由股東出資，金額為人民幣 2,106,000 元。

附註 b：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有關規例，本公司的兩間中國附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須根據年度銷售金額計提安全儲備。該儲備可用於改善安全儲存及生產流程，並可於動用時轉撥至保留盈利。

附註 c：誠如中國有關法律規定，中國附屬公司須維持法定儲備基金。向法定儲備的最低轉撥為根據中國附屬公司的法定財務報表計算的中國附屬公司的除稅後溢利的 10%。倘法定儲備結餘達到中國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 50%，則無須作出撥款。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虧損)	146,048	(6,642)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財務費用	29,833	26,258
銀行利息收入	(5,748)	(3,283)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變動	(1,036)	(2,03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69)	—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	(38)	(38)
應收貸款的利息收入	(464)	—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折舊	8,692	9,479
存貨撇減	4,822	840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減值虧損，已扣除撥回	1,454	1,009
材料預付款項的減值虧損	2,311	—
出售廠房及設備虧損	5,229	3,487
終止租賃合約虧損(收益)	8	(87)
外匯虧損淨額	5,219	9,829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溢利	196,261	38,813
存貨增加	(91,414)	(9,169)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231,129)	(206,595)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50,308)	40,692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增加	(17,495)	(2,565)
衍生金融工具減少(增加)	4,737	(2,206)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	35,853	7,24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14,269	5,450
合約負債增加	20,432	5,466
經營所用現金	(118,794)	(122,870)
已繳所得稅	(3,731)	(2,353)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22,525)	(125,223)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3,704	1,239
收購無形資產預付款項	—	(65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74	529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14,990)	(88,088)
租金按金付款	(233)	(41)
提取受限制銀行存款	172,429	108,816
存放受限制銀行存款	(111,493)	(172,429)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662)	(689)
提取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376	—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所得款項	515	490
直接控股公司還款	—	70
貸款予第三方	(15,000)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64,180)	(150,753)
融資活動		
已付股息	—	(1,800)
首次公開發售後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112,757
已付發行成本	—	(18,516)
已付利息	(26,336)	(22,188)
償還租賃負債	(4,451)	(5,545)
償還借款	(399,726)	(453,473)
新籌借款	537,485	403,830
未確認貼現票據所得款項	177,513	205,276
關聯公司貸款	10,900	99,600
還款予關聯公司	(10,400)	(16,600)
還款予股東	—	(5)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84,985	303,33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720)	27,360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1,906	35,716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	(2,161)	(1,170)
於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8,025	61,90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GHW International(「本公司」)於2018年4月25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上市有限公司，其股份於2020年1月21日在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控股股東為尹燕濱先生及尹燕濱先生的配偶吳海嶺女士。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分別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以及中國南京市奧體大街69號新城科技園6棟。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化工及醫藥產品的製造及銷售。附屬公司詳情披露於附註38。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與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相同。

2. 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並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

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此外，本集團應用有關供應鏈融資安排的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委員會」)的議程決定及於2021年6月頒佈的委員會議程決定，其澄清了實體在釐定存貨可變現淨值時應列為「進行銷售所需之估計成本」之成本。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應用委員會－供應鏈融資安排的議程決定之影響

委員會通過其議程決定澄清了當相關發票是供應鏈融資安排的一部分時，應如何支付已收貨品或服務的負債以及相關現金流量，應在財務狀況表和現金流量表中呈列。委員會注意到，一個實體對作為供應鏈融資安排一部分的負債性質的評估可能有助於確定相關現金流量是來自經營活動還是融資活動。發出議程決定後，本集團管理層重新評估了本集團有關未終止確認的貼現票據產生的現金流量的呈報的會計政策，其中，本集團將從貼現中獲得的現金視為借款。與借款有關的現金流量是在經營活動下呈報的，因為管理層認為現金流量在經營性質上是實質性的。根據對議程決定的澄清，本集團通過在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呈列從融資活動中貼現收到的現金，追溯地改變了其會計政策，相關應收款項和借款的結算被披露為非現金交易。

會計政策變更對綜合現金流量表的影響如下：

- 先前不符合資格納入經營活動項下終止確認的貼現票據所得款項人民幣112,445,000元已在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重新分類並列為融資活動下的現金流入；及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先前計入融資活動總金額為人民幣61,327,000元的貼現票據及先前計入融資活動的已貼現票據利息人民幣3,705,000元對相關借款到期清償的影響已披露為非現金交易，並抵銷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營運資金變動。

上述會計政策變更對綜合現金流量表的影響導致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增加人民幣177,477,000元，以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增加人民幣177,477,000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倘若本集團未採用該會計政策，則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將減少人民幣189,727,000元，而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將減少人民幣189,727,000元。

重新分類對所呈列的任何期間的呈報損益、全面收益總額、財務狀況或權益概無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提前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提述概念框架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於2021年6月30日之後的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分類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之修訂	會計政策之披露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會計估計之定義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之年度改進 ²

¹ 於2021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計於可預見未來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

3.1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有關資料合理預期會影響主要使用者作出之決定，則有關資料被視為重大。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主板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誠如下文所載會計政策所述，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之若干金融工具除外。

歷史成本一般根據貨品及服務交換所得代價的公平值而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1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續)

公平值乃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之間於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而不論該價格是否為可直接觀察取得或可使用其他估值方法估計。於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如該等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考慮資產或負債的特點，則本集團會考慮該等資產或負債的特點。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的公平值乃按此基準釐定，惟屬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範圍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屬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範圍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平值存在若干相似之處但並非公平值的計量（例如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內的可變現淨值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內的使用價值）除外。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根據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及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對其整體的重要性，公平值計量分為第一級、第二級或第三級，詳述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乃實體於計量日期可獲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乃資產或負債之直接或間接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一級所載報價除外）；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乃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3.2 重大會計政策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控制的實體以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本公司在下列情況下取得控制權：

- 可對被投資公司行使權力；
- 就來自參與被投資公司的可變回報承受風險或享有權利；及
- 可行使權力以影響其回報。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以上所列三項控制權要素中任何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動，本集團會就其是否取得被投資公司的控制權作重新評估。

附屬公司於本集團取得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綜合入賬，並於本集團失去對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綜合入賬。具體而言，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附屬公司當日，於年內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如有需要，本集團會對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使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保持一致。

所有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相關的集團內公司間資產、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已於綜合賬目時全數對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本集團於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即當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確認收益。

履約責任指明確貨品及服務(或一組貨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明確貨品或服務。

控制權隨時間轉移,倘滿足以下其中一項標準,而收益則參照完全履行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度而隨時間確認:

- 於本集團履約時客戶同時收取並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的履約創造或提升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無創造對本集團有其他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擁有就迄今為止已完成的履約部分付款的可強制執行權利。

否則,收益於客戶取得明確貨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的責任,而本集團就此向客戶收取代價(或到期代價金額)。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源自製造及銷售化工相關產品及藥品,於貨品控制權轉移時(即貨品交付予客戶時)確認。

租賃

租賃的定義

倘合約獲給予權利在一段時間內使用已識別資產以換取代價,則合約為或包含租賃。

就於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訂立或修改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定義於初始或修改日期或收購日期(倘適用)評估該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除非合約的條款及條件其後出現變動,否則有關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將代價分配至合約成分

就含有租賃成分及非租賃成分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按租賃成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成分獨立價格總和之基準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成分。

本集團亦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並非分拆非租賃成分與租賃成分，而是將租賃成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成分入賬為單一租賃成分。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在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去獲得的任何租賃優惠；
-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恢復相關資產所在場地或將相關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狀態產生的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使用權資產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按直線法折舊。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將使用權資產呈列為單獨項目。

可退還租金按金

已付可退還租金按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及初步按公平值計量。初步確認公平值的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負債

於起租日，本集團按該日未付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倘租賃隱含的利率難以確定，本集團於起租日使用增量借貸利率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

該等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性的固定付款)減去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初步使用於開始日期的指數或利率計量；
- 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支付的金額；
- 本集團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及
- 倘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終止選擇權，則終止租賃需支付的罰款。

於起租日後，租賃負債通過應計利息及租賃付款作出調整。

當租期經使用重新評估當日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發生變動，本集團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對相關的使用權資產進行相應調整)。

租賃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為單獨項目。

租賃修訂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將租賃修訂入賬為一項單獨租賃：

- 通過修訂擴大租賃的範圍，增加使用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權利；及
- 調增租賃代價，增加金額相當於擴大範圍相對的單獨價格、加上反映特定合約情況對單獨價格的任何適當調整。

對於並非入賬列為一項單獨租賃的租賃修訂，本集團根據經修訂租賃的租期通過將經修訂租賃款項採用修改生效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本集團通過對相關使用權資產進行相應調整，以對租賃負債以及來自出租人的租賃優惠進行重新計量。

當經修訂合約包含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組成部分時，本集團根據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將經修訂合約中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組成部分。相關非租賃組成部分計入各自租賃組成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租賃的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之租賃列作融資或經營租賃。只要當租賃條款將相關資產之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至承租人時，合約列作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均列為經營租賃。

根據融資租賃應付承租人之款項於開始日期按相等於租賃淨投資之金額確認為應收款項，並使用有關租賃之隱含利率計量。初步直接成本(製造商或經銷商出租人產生的成本除外)計入租賃淨投資的初始計量中。利息收入按會計期間分配，以反映本集團在租賃方面的未償投資淨額的固定定期回報率。

經營租賃所得租金收入於相關租期內按直線法於損益確認。磋商及安排經營租賃產生的初步直接成本加入租賃資產的賬面值，有關成本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將代價分配至合約成分

倘合約包含租賃及非租賃成分，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收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以將合約中的代價分配至租賃及非租賃成分。非租賃成分按其相對獨立售價獨立於租賃成分。

可退還租金按金

已收可退還租金按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及初步按公平值計量。初步確認公平值的調整被視為承租人支付的額外租賃付款。

轉租

當本集團為中間出租人時，其將主租賃及轉租作為兩個單獨的合約入賬。轉租參考主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而非參考相關資產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賃。

倘轉租隱含的利率不能輕易釐定，則本集團使用主租賃所用的貼現率(就與轉租有關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調整)計量轉租的投資淨額。

租賃修改

不屬於原條款及條件的租賃合約考慮因素的變動作為租賃修改入賬，包括通過免除或減少租金提供的租賃獎勵。

本集團自修改生效日期起將經營租賃的修改入賬列為一項新租賃，並計及與原租賃相關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款項(作為新租賃的租賃款項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外幣

於編製各個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外幣)的交易按於交易日的現行匯率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按於該日的現行匯率重新換算。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匯兌差額在產生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為呈列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經營業務的資產和負債均以報告期末的現行匯率換算為本集團呈列貨幣(即人民幣)。收入與開支項目均按期內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期內匯率大幅波動，於此情況下，則使用於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所產生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累計入權益項下匯兌儲備。

借貸成本

因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需要一段長時間方能達致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而直接產生之借貸成本乃計入該等資產的成本中，直至該等資產大致上可用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時為止。

在相關資產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後仍未償還的任何特定借款，均計入一般借款組合，以計算一般借款的資本化比率。特定借款在其支出於合格資產之前的臨時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將從符合資本化條件的借款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政府補助金

政府補助金於可合理確定本集團將遵守補助金附帶之條件及得到補助金時方予確認。

政府補助金於本集團將補助金所擬定補償的相關成本確認為開支的期間按系統性基準於損益確認。

作為已產生開支或虧損之補償或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資助(並無日後相關成本)而得到有關收入的政府補助金，乃於應收期間於損益中確認。該等補助金於「其他收入」中呈列。

按低於市場利率的政府貸款的收益作為政府補助金，按收取的所得款項與按現行市場利率計算的貸款公平值之間的差額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退休福利成本

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國家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的付款，在僱員提供服務且有權獲得供款時，確認為開支。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於僱員提供服務時按預期支付福利的未貼現金額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確認為開支，除非另一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允許將有關福利計入資產成本則另作別論。

在扣除任何已付金額後就應計僱員福利(如工資、薪金及年假)確認負債。

稅項

稅項指即期應付所得稅開支與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以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除稅前溢利(虧損)」不同，乃由於存在於其他年度內屬應課稅或可抵扣的收入或開支及從不課稅或不可抵扣的項目所致。本集團即期稅項負債按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照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時所用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按全部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通常在很可能有可扣減暫時差額用以抵扣應課稅溢利時按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倘暫時差額來自交易中其他資產及負債的初步確認(業務綜合除外)，且該交易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則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不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在報告期末審閱，並於不再有充足應課稅溢利可供收回所有或部分資產時作出扣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照於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的預期適用稅率計量，該稅率乃基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預期在報告期末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方式所導致的稅務後果。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當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可依法相互抵銷，且與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課稅實體所徵收之所得稅有關時，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相互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倘該等稅項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則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倘即期稅項或遞延稅項乃由業務合併的初始會計處理產生，稅項影響計入業務合併的會計處理中。

就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遞延稅項而言，本集團首先確定稅務扣減是否與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相關。

就租賃交易中租賃負債應佔的減稅而言，本集團將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獨立應用於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初步確認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時的暫時性差額並未確認，乃由於應用了初步確認豁免。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及租賃修訂導致後續修訂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賬面值，從而產生了不受限於初步確認豁免的暫時性差額，其將於重新計量或修訂日期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為持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用途或作行政用途的有形資產，惟以下描述的在建物業除外。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入賬。

作生產、供應或行政用途的在建物業乃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使資產達到能夠按照管理層擬定的方式開展經營所必要的位置及條件而直接產生的任何成本，而就合資格資產而言，借貸成本根據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變現。該等資產按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的基準，且該等資產可作擬定用途時開始折舊。

折舊乃以直線法確認，以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撇銷資產項目(在建工程除外)的成本減剩餘價值。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法於報告期末檢討，而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前瞻性基準入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當預期持續使用資產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停止使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並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研發開支

研發活動開支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因開發活動(或內部項目開發階段)而產生的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只有在以下所有因素均已證明的情況下才予以確認。

- 完成該無形資產以使其可供使用或銷售的技術可行性；
- 完成該無形資產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的意向；
- 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的能力；
- 無形資產將如何產生可能的未來經濟利益；
- 是否有足夠技術、財政及其他資源完成開發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及
- 能可靠地衡量無形資產在其開發過程中的支出。

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初步確認的金額為該無形資產首次符合上述確認標準當日起產生的開支總和。如無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可確認，則開發開支會於其產生期間的損益中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審閱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賬面值，以決定該等資產有否出現減值虧損的跡象。倘出現任何該等跡象，則估計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確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單獨估計。倘無法單獨估計可收回金額，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對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時，倘能夠確定合理和一致的分配基礎，則將企業資產分配到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將其分配到能夠確定合理及一致分配基礎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公司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確定可收回金額，並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的賬面金額進行比較。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去銷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該貼現率反映市場現時所評估的金錢時間價值及並未就其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的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續)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估計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將被調低至其可收回金額。就未能按合理和一致的基準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公司資產或部分公司資產而言，本集團會比較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值(包括已分配至該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公司資產或部分公司資產的賬面值)與該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分配減值虧損時，減值虧損首先被分配以減少任何商譽(如適用)的賬面值，然後根據該單位各項資產的賬面值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的賬面值減少至不低於其公平值減去處置費用(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可確定)和零的最高值。應分配至資產的減值虧損金額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的其他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值將上調至其經修訂估計可收回金額，惟經上調賬面值不得超出资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於以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時原應確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即時於損益確認。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乃採用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存貨估計售價減完成的全部估計成本及銷售所需成本。銷售所需成本包括銷售直接應佔的增量成本及本集團為進行銷售而必須產生的非增量成本。

金融工具

當一個集團實體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金融資產的所有定期買賣按買賣日期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定期買賣指需要按市場規定或慣例所定時限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以公平值計量，惟來自客戶合約之貿易應收款項(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進行初步計量)除外。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外)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加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加入或從中扣除(按適用者而定)。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立即在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以及分配相關期間之利息收入及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乃於初步確認時按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預計可使用年期或適用的較短期間準切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支(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的已付或已收之一切費用或利率差價、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貼現)至賬面淨值之利率。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後續計量

滿足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金融資產以目標為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持有；及
- 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的現金流量。

滿足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

- 金融資產以目標為出售及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持有；及
- 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的現金流量。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i) 攤銷成本及實際利率法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按將實際利率應用到金融資產(其後成為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的賬面總值計算。就其後成為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自下一報告期間起按將實際利率應用到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確認。倘信貸減值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改善，因而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利息收入自確定資產不再有信貸減值後的報告期初開始按將實際利率應用到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後續計量(續)

(ii) 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應收款項之賬面值因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導致之其後變動於損益確認。該等應收款項賬面值之所有其他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且於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項目下累積。減值撥備於損益內確認，並對其他全面收益作相應調整，而不減少該等應收款項之賬面值。於損益確認之該等金額與假若該等應收款項已按攤銷成本計量時將會於損益確認之金額相同。當終止確認該等債務工具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累積收益或虧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

(iii)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任何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於損益確認之收益或虧損淨額包括就該金融資產賺取之任何股息或利息，並列入「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減值評估的減值

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對金融資產(包括應收貿易款項、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應收票據、租賃按金、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其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金額乃於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之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於有關工具預期年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十二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計於報告日期後十二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預期將產生的部分全期的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乃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並就債務人特定因素、一般經濟狀況以及對於報告日期之當時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作調整。

本集團一般會確認貿易應收款項及金融租賃應收款項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減值評估的減值(續)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計量虧損撥備等於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除非當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上升，則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是否應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自初始確認以來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顯著上升而進行。

(i)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會比較於報告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事件的風險與在初始確認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事件的風險。於作出有關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及可靠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可取得的前瞻性資料，而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

尤其是，在評估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的外部(倘可獲得)或內部信用評級實際或預期明顯轉差；
- 信貸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明顯轉差，如信貸息差、債務人的信貸違約掉期價格顯著增加；
- 預期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明顯下降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不利變動；
- 債務人的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明顯轉差；
- 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明顯下降的債務人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無論上述評估的結果如何，本集團假設倘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則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除非本集團有能說明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的合理可靠資料，則作別論。

儘管如上文所述，本集團假設倘債務工具於報告日期被釐定為信貸風險較低，則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倘(i)其違約風險低；(ii)借款人有強大能力於近期內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及(iii)經濟及業務狀況的長期不利變動可能但未必會削弱借款人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的能力，則債務工具被釐定為信貸風險較低。倘按國際通用定義債務的內部或外部信用評級為「投資級別」，本集團認為其信貸風險為低。

本集團定期監控識別信貸風險是否出現顯著增加所用標準的有效性，並對其作出適當修訂以確保在款項逾期前有關標準能識別信貸風險的顯著增加。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減值評估的減值(續)

(ii) 違約的定義

由於過往經驗表明滿足下列標準的應收款項一般不可收回，本集團認為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下列情況構成違約事件。

- 倘交易對手方違反金融契約；或
- 內部形成或自外部來源獲得的資料表明債務人不大可能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悉數還款(未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

無論上述分析結果如何，本集團認為倘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天，則發生違約事件，除非本集團有能說明更寬鬆的違約標準更為合適的合理可靠資料，則作別論。

(iii)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倘發生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的一項或多項事件，則該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約，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c) 借款人的貸款人因有關借款人財務困難的經濟或合約原因向借款人授出貸款人不會另作考慮的特權；或
- (d) 借款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iv) 撇銷政策

倘有資料顯示交易對手方有嚴重財務困難且沒有實際可收回期望(如交易對手方已進行清算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或(倘為應收賬款)賬款逾期超過五年(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本集團會撇銷金融資產。根據本集團收回程序並考慮法律建議(如適用)，已撇銷金融資產可能仍受到執法活動的約束。任何收回均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減值評估的減值(續)

(v)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起到計算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違約的虧損大小)及違約風險暴露的作用。評估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乃基於歷史數據及前瞻性資料。預期信貸虧損估計反映以發生違約事件的相關風險為權重釐定的公正及概率加權金額。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將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間的差額估計，並按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就租賃應收款項而言，釐定預期信貸虧損所用的現金流量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計量租賃應收款項所用的現金流量一致。

若干貿易應收賬款的終身應收款項按集體基準計量，並考慮逾期資料及相關信貸資料(如前瞻性宏觀經濟資料)。

就集體評估而言，本集團在製定分組時考慮到以下特徵：

- 逾期狀況；
-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及行業；及
- 外部信用評級(倘可獲得)。

分組定期由管理層檢討，以確保各組的組成部分繼續擁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

利息收入乃按金融資產之賬面總值計算，除非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乃按金融資產之攤銷成本計算。

除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之應收票據之外，本集團於損益內透過調整其賬面值來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虧損，惟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除外，其相應調整乃透過虧損撥備賬目確認。就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之應收票據而言，虧損撥備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在未扣減該等應收款項賬面值的情況下，於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儲備內累計。該款項指與累計虧損撥備有關的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儲備的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僅當從資產中收取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到期，或金融資產轉讓且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予另一方時，本集團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倘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已轉讓資產，則本集團確認該資產已保留之權益及可能須支付金額之相關負債。倘本集團保留該已轉讓金融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並同時就已收所得款項確認抵押借貸。

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和之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終止確認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應收票據，先前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儲備中累計的累計收益或虧損乃重新分類至損益。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分類為債務或股權

集團實體發行的債務及股本工具按照訂立的合約安排的內容及金融負債與股本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股權。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為證明扣減所有負債後的實體資產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的股本工具按收取的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予以確認。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借貸、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應付股東款項及來自一間關連公司的貸款)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且僅當本集團的責任獲履行、解除或已到期時，本集團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於訂立衍生工具合約當日按公平值初步確認，其後於報告期末按公平值重新計量。由此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在損益中確認。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當或僅當本集團目前具有法律上可強制執行的權利以抵銷已確認金額；及擬以淨額基準結算，或在變現資產時同時結清負債，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可互相抵銷，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淨額。

4.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於應用附註3所載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本集團管理層須就未能即時明顯從其他來源得知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估計及假設。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以往經驗及被視為有關的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集團持續審閱估計及相關假設。倘修訂僅影響該期間，會計估計的修訂於修訂估計的期間；或倘修訂影響當前及日後期間，則於修訂期間及日後期間確認。

下文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間結束時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該等假設及來源涉及重大風險，可能導致資產賬面值於下一財政年度內須作出重大調整。

貿易應收款項估計減值

本集團根據本集團的過往違約率使用內部信貸評級確認貿易應收款項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為具有類似虧損形態的不同債務人組別。該等判斷及估計包括根據債務人於預期年期的過往所違約率估計及評估預期未來來自客戶收取的款項，並按毋需花費過多成本或精力可取得的前瞻性資料調整。分組由管理層定期檢討，以確保更新與特定應收賬款相關的資料。於各報告日期，將重新評估過往所觀察的違約率以及考慮前瞻性資料的變動。此外，就有信貸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進行個別評估。於2021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為人民幣208,162,000元(2020年：人民幣158,031,000元)，已扣除信貸虧損撥備人民幣9,018,000元(2020年：人民幣8,152,000元)。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受估計變動影響。有關預期信貸虧損及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之資料披露於附註1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兩個年度製造及銷售化工相關產品及藥品而產生的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貨品種類		
動物營養品	952,169	757,870
聚氨酯原材料	844,954	700,293
藥品	585,872	423,319
精細化學品	438,858	212,620
其他	11,415	9,780
	2,833,268	2,103,882
收益確認的時間		
時間點	2,833,268	2,103,882

本集團的收益受與企業客戶之間的固定價格安排的影響。根據本集團之標準合約條款，信貸期一般為60日，及僅於第三方檢測機構就質量問題的狀況進行檢測後，客戶方有權換貨或退貨。本公司董事認為，根據過往經驗，收益撥回的影響並不重大。

銷售貨品的全部履約責任均為期一年或以下。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允許的情況下，於報告期末分配至未履行合約的交易價並未披露。

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本集團的主要管理層(即主要經營決策者)在作出有關分配資源及評估本集團表現的決策時會審閱整體綜合業績，因此，本集團僅擁有一個可呈報分部，且並未就該單一分部呈列進一步分析。

地區資料

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益的資料乃根據客戶所在地點呈列。有關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的資料乃根據資產的地理位置呈列。

	自外部客戶所得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非流動資產 (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及 金融工具)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2,307,975	1,631,984	458,639
歐洲	220,659	194,132	721	755
越南	85,238	115,181	40,711	34,333
亞洲其他國家(不包括中國及越南)	108,047	78,487	8,632	9,409
其他	111,349	84,098	311	506
	2,833,268	2,103,882	509,014	329,227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兩個年度內，並無來自個別客戶的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的10%以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金(附註1)	8,541	4,005
銀行利息收入	5,748	3,283
租金收入	—	73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	38	38
應收貸款的利息收入	464	—
其他	246	165
	15,037	7,564
其他收益及虧損		
匯兌虧損淨額	(5,411)	(15,680)
出售廠房及設備虧損	(5,229)	(3,48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69	—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變動		
— 商品期貨合約(附註2)	1,036	1,862
— 外幣期貨合約	—	177
其他	686	399
	(8,849)	(16,729)

附註：

- 有關政府機關就本集團於當地地區的供款及有關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的補貼向本集團授予一次性及無條件補貼人民幣8,477,000元(2020年：人民幣2,855,000元)及人民幣64,000元(2020年：人民幣1,150,000元)，該等補貼於收取年度在損益內確認。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商品衍生工具合約公平值變動產生的已實現收益人民幣881,000元(2020年：人民幣1,073,000元)及未實現收益人民幣155,000元(2020年：人民幣789,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財務費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借款利息	25,056	20,924
已貼現票據利息	2,031	3,705
關聯公司貸款利息	2,381	1,214
租賃負債利息	365	415
	29,833	26,258

8. 除稅前溢利(虧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乃於損益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核數師酬金	2,211	2,145
已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2,352,331	1,829,77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0,099	24,660
使用權資產折舊	4,583	6,424
折舊總額	34,682	31,084
資本化為所生產存貨的成本	(25,990)	(21,605)
	8,692	9,479
計入下列項目的非金融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		
— 行政開支	2,311	—
董事酬金(附註10)	4,984	4,508
其他員工成本		
— 薪金及其他福利	80,993	71,975
— 退休福利	11,868	5,896
員工成本總額	97,845	82,379
已確認為開支的研發成本	59,154	43,306
租金收入總額	—	(73)
減：直接經營開支	—	61
	—	(12)
存貨撇減	4,822	84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稅項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概無就美國、塞舌爾、香港及加拿大的附屬公司作出所得稅撥備，乃由於兩個年度內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中國附屬公司兩個年度的適用稅率為25%。

於2019年，泰安漢威集團有限公司獲進一步延長三年為高新技術企業，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兩個年度均享有15%的稅率。

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合資格作為小型微利企業，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應納稅所得額不超過人民幣1百萬元的一部分，享有按所得減少87.5%(2020年：75%)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按20%(2020年：20%)的優惠稅率納稅；對年應納稅所得額超過人民幣1百萬元但不超過人民幣3百萬元的一部分，享有按所得減少50%(2020年：50%)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按20%(2020年：20%)的優惠稅率納稅。

其他司法權區產生的稅項乃按相關司法權區的通行稅率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7,655	883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657)	83
遞延稅項(附註15)	6,998	966
	8,337	(2,433)
總計	15,335	(1,46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稅項(續)

年內稅項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除稅前溢利(虧損)對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146,048	(6,642)
按25%中國企業所得稅率計算的稅項	36,512	(1,661)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3,820	5,100
毋需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187)	(178)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1,338	4,311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1,842)	(524)
額外扣除研發費用	(14,224)	(7,870)
在其他司法權區營運的附屬公司不同稅率的影響	(1,807)	(1,348)
按優惠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11,324)	527
未確認可扣減暫時差額的稅務影響	5,055	448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可扣減暫時差額	(1,349)	(355)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657)	83
年內稅項	15,335	(1,467)

於2021年12月31日，未確認可扣減暫時差額的賬面值為人民幣24,669,000元(2020年：人民幣9,845,000元)，而未確認的稅項虧損為人民幣54,808,000元(2020年：人民幣61,756,000元)。本公司董事認為，因未來溢利流量無法預測，故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本集團實體的有關未確認虧損將於直至2022年、2023年、2024年、2025年及2026年(包括該年)不同年度到期。

10. 董事、行政總裁及僱員的酬金

(a) 董事及行政總裁的酬金

姓名	職位	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日期
尹燕濱先生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2018年4月25日
莊朝暉先生	執行董事	2018年4月25日
陳朝暉先生	執行董事	2018年4月25日
周春年先生	執行董事	2018年4月25日
陳華先生	執行董事	2018年4月25日
孫桂彬先生	執行董事	2018年4月25日
刁騁先生	執行董事	2021年5月26日
鄭青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9年12月16日
孫宏斌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9年12月16日
王廣基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9年12月16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 董事、行政總裁及僱員的酬金(續)

(a) 董事及行政總裁的酬金(續)

有關就本公司董事所提供的服務而已付或應付彼等的酬金的詳情載列如下：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退休福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尹燕濱先生	—	874	420	91	1,385
莊朝暉先生	—	587	140	83	810
陳朝暉先生	—	506	120	83	709
周春年先生	—	432	140	83	655
陳華先生	—	402	150	83	635
孫桂彬先生(附註2)	—	150	58	35	243
刁騁先生(附註3)	—	114	105	40	259
小計	—	3,065	1,133	498	4,696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青女士	96	—	—	—	96
孫宏斌先生	96	—	—	—	96
王廣基先生	96	—	—	—	96
小計	288	—	—	—	288
總計					4,98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 董事、行政總裁及僱員的酬金(續)

(a) 董事及行政總裁的酬金(續)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尹燕濱先生	—	864	420	49	1,333
莊朝暉先生	—	603	78	46	727
陳朝暉先生	—	490	78	46	614
周春年先生	—	428	78	46	552
陳華先生	—	401	78	46	525
孫桂彬先生	—	360	78	46	484
小計	—	3,146	810	279	4,235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青女士	91	—	—	—	91
孫宏斌先生	91	—	—	—	91
王廣基先生	91	—	—	—	91
小計	273	—	—	—	273
總計					4,508

附註：

1. 酌情花紅參照本集團表現及個人表現而釐定。
2. 孫桂彬先生於2021年5月26日起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3. 刁聘先生於2021年5月26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上文所示執行董事的酬金乃與彼等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的服務有關。

上文所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乃就彼等擔任本公司董事而支付。

於兩個年度內，本集團並無向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支付酬金，作為吸引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於兩個年度內，概無本公司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 董事、行政總裁及僱員的酬金(續)

(b) 僱員酬金

所有四位(2020年：四位)最高薪酬人士均為本公司董事，且彼等的酬金已於上文(a)披露。其餘最高薪人士於年內的薪酬載列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1,173	1,248
酌情花紅(附註)	—	—
退休福利	15	16
	1,188	1,264

附註： 酌情花紅乃根據相關人士於本集團的職責及責任及本集團表現而釐定。

薪酬介於下列範圍的非董事亦非本公司行政總裁之最高薪酬人士的人數如下：

	2021年	2020年
1,000,001 港元至 1,500,000 港元	1	—
1,500,001 港元至 2,000,000 港元	—	1
	1	1

於年內，本集團概無向五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吸引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11. 股息

本公司自其註冊成立以來概無派付或宣派股息，且自報告期末以來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每股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虧損)：		
用於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的盈利(虧損)	130,713	(5,175)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股	2020年 千股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1,000,000	986,339

用於計算2020年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乃假設資本化發行(定義見附註29)已於2020年1月1日生效而釐定。

計算2020年的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本公司的超額配股期權獲行使，是由於假設該獲行使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由於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因此並未呈列2021年的每股攤薄盈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廠房 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樓宇、物業 及構築物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0年1月1日	171,712	86,530	4,908	6,130	16,616	7,628	293,524
添置	4,165	2,043	599	514	5,047	80,851	93,219
轉撥	46,942	920	—	366	—	(48,228)	—
出售	(6,499)	(10)	(238)	(31)	(1,451)	—	(8,229)
匯兌調整	(2,214)	(1,728)	(6)	(77)	(439)	(124)	(4,588)
於2020年12月31日	214,106	87,755	5,263	6,902	19,773	40,127	373,926
添置	4,286	386	810	2,168	2,380	207,295	217,325
轉撥	80,331	11,939	—	27	1,023	(93,320)	—
出售	(8,982)	(2,394)	(868)	(943)	(1,571)	—	(14,758)
匯兌調整	(374)	(329)	—	(144)	(35)	(106)	(988)
於2021年12月31日	289,367	97,357	5,205	8,010	21,570	153,996	575,505
折舊及減值							
於2020年1月1日	(47,970)	(17,212)	(3,195)	(4,284)	(8,271)	—	(80,932)
年內撥備	(16,698)	(3,987)	(913)	(731)	(2,331)	—	(24,660)
出售時對銷	2,901	6	238	22	1,046	—	4,213
匯兌調整	677	397	6	38	211	—	1,329
於2020年12月31日	(61,090)	(20,796)	(3,864)	(4,955)	(9,345)	—	(100,050)
年內撥備	(21,409)	(4,318)	(1,072)	(867)	(2,433)	—	(30,099)
出售時對銷	4,809	1,329	868	863	1,486	—	9,355
匯兌調整	142	72	—	86	16	—	316
於2021年12月31日	(77,548)	(23,713)	(4,068)	(4,873)	(10,276)	—	(120,478)
賬面值							
於2021年12月31日	211,819	73,644	1,137	3,137	11,294	153,996	455,027
於2020年12月31日	153,016	66,959	1,399	1,947	10,428	40,127	273,876

於2020年12月31日，中國徐州的工廠樓宇賬面淨值總額人民幣716,000元，無所有權證書。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為人民幣6,399,000元、人民幣674,000元及人民幣8,448,000元（2020年：人民幣7,032,000元、人民幣715,000元及人民幣9,168,000元）的樓宇、物業及構築物分別位於越南、烏克蘭及香港。餘下樓宇、物業及構築物均位於中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建工程除外)乃經計及估計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按下列年率進行折舊：

廠房及機器	9.5%
樓宇、物業及構築物	租期或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
租賃物業裝修	租期或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
辦公設備	10.0%至20.0%
汽車	16.7%至23.8%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抵押賬面淨總值人民幣54,001,000元(2020年：人民幣45,753,000元)的樓宇、廠房及機器以及汽車，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一般銀行及其他融資。

14. 使用權資產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2月31日 賬面值	45,274	8,713	53,987
於2020年12月31日 賬面值	46,309	8,392	54,701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折舊開支	(1,007)	(3,576)	(4,583)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折舊開支	(1,011)	(5,413)	(6,424)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4,816	5,960
添置使用權資產	5,044	4,998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抵押賬面淨值人民幣45,274,000元(2020年：人民幣46,309,000元)的租賃土地，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一般銀行融資。

於兩個年度，本集團租賃多個辦公室、貨倉及停車場用於經營。租賃合約訂立固定期限2個月至70個月。租期乃按個別基準磋商及包含多種不同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銷期間的長度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及釐定合約強制生效的期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遞延稅項

就呈報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被抵銷。以下為就財務報告目的之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699	1,575
遞延稅項負債	(7,955)	(472)
	(7,256)	1,103

以下為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已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及其變動：

	加速 稅項折舊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 計入 其他全面 收益之 應收票據 之公平值 調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2,145)	779	—	72	(1,294)
計入損益	1,673	116	644	—	2,433
於其他全面收益支出	—	—	—	(36)	(36)
於2020年12月31日	(472)	895	644	36	1,103
於損益支出	(7,920)	(144)	(273)	—	(8,337)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	—	—	22	22
匯兌調整	—	—	(44)	—	(44)
於2021年12月31日	(8,392)	751	327	58	(7,256)

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就中國附屬公司自2008年1月1日起所賺取利潤的宣派股息需要預扣稅項。有關中國附屬公司保留盈利人民幣167百萬元(2020年：人民幣68百萬元)的暫時性差異引起的遞延稅項尚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計提，乃因本集團有能力控制撥回暫時性差異的時間以及有可能該等暫時性差異不會於可見的未來撥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存貨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及消耗品	96,049	61,183
在製品	32,980	22,668
製成品	180,313	112,909
	309,342	196,760

上述數據中包括已作為其他貸款抵押的製成品人民幣5,159,000元(2020年：人民幣4,996,000元)。

17. 貿易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217,180	166,183
減：信貸虧損撥備	(9,018)	(8,152)
	208,162	158,031

於2020年1月1日，客戶合約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達人民幣161,426,000元，扣除信貸虧損撥備人民幣7,808,000元。

授予客戶的信貸期通常為60日。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與收益確認日期相若)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121,167	95,241
31至60日	47,626	40,960
61至90日	17,480	10,320
超過90日	21,889	11,510
	208,162	158,031

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額度及信貸審批。在接受任何新客戶之前，本集團會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界定客戶的信貸額度。本集團會定期審閱客戶享有的信貸額度。

於2021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金額人民幣272,000元(2020年：人民幣2,475,000元)已被抵押作為本集團借款的擔保。

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貿易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為客戶應用內部信貸評級。本集團的內部信貸風險等級評定包括以下類別：

內部信貸評級	描述	貿易應收款項
組別A	根據過往還款記錄，交易對手違約風險低及擁有良好信譽	全期的預期信貸虧損—並無信貸減值
組別B	對手方為醫院，擁有較優良信譽，但有時於到期日後悉數償付	全期的預期信貸虧損—並無信貸減值
組別C	對手方通常於到期日後悉數償付，違約風險較高	全期的預期信貸虧損—並無信貸減值
組別D	有證據表明資產出現信貸減值	全期的預期信貸虧損—出現信貸減值
組別E	有證據表明債務人陷入嚴重財困，而本集團並無實際收回款項的可能	款項已被撇銷

下表提供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承擔(其基於全期的預期信貸虧損(並無信貸減值)內的集體基準評估)有關的資料。於2021年12月31日，對已出現信貸減值達人民幣1,222,000元(2020年：人民幣1,400,000元)的債務人進行個別評估，並根據內部信貸評級組合金額達人民幣215,958,000元(2020年：人民幣164,783,000元)的餘下債務人。

賬面值總額

內部信貸評級	平均虧損率		貿易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組別A	1.99%	1.92%	169,315	121,378
組別B	1.99%	1.92%	20,277	14,777
組別C	15.20%	14.43%	26,366	28,628
			215,958	164,783

估計虧損率乃基於債務人於預期年期的過往觀察所得的違約機率估計，並按毋需花費過多成本或精力可取得的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組別A、B及C中賬面值總額為人民幣30,043,000元(2020年：人民幣21,830,000元)的債項於報告日期已逾期。在已逾期結餘中，為數人民幣2,222,000元(2020年：人民幣1,527,000元)的款項已逾期90日或以上，但並未被視為違約。本公司董事認為，經計及貿易債務人的歷史及預期往後還款後，於報告期末屬組別A、B及C內已逾期超過90天的貿易應收款項未被視為違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貿易應收款項(續)

賬面值總額(續)

貿易應收款項撥備減值的變動：

	全期的預期 虧損信貸 (並無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全期的預期 虧損信貸 (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6,918	890
因金融工具於2020年1月1日確認而變動：		
－轉撥至信貸減值	(23)	23
－已確認減值虧損	—	1,152
－已撥回減值虧損(附註)	(6,524)	—
－撇銷為不可收回款項	—	(665)
已產生新金融資產	6,381	—
於2020年12月31日	6,752	1,400
因金融工具於2021年1月1日確認而變動：		
－轉撥至信貸減值	(50)	50
－已確認減值虧損	—	380
－已撥回減值虧損(附註)	(6,598)	(20)
－撇銷為不可收回款項	—	(588)
已產生新金融資產	7,692	—
於2021年12月31日	7,796	1,222

附註： 撥回虧損撥備乃主要由於貿易債務人悉數結算的賬面值人民幣164,583,000元(2020年：人民幣167,963,000元)。

本集團以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之外的外幣計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載列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48,351	20,991
歐元	1,440	588
	49,791	21,57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應收票據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應收票據	85,798	45,821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根據票據發行日期呈列的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0至180日	85,798	41,797
超過180日	—	4,024
	85,798	45,821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將賬面淨值總額為人民幣76,648,000元(2020年：人民幣42,831,000元)之應收票據質押，為本集團獲授的一般銀行融資提供擔保。

19. 轉讓金融資產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向銀行貼現銀行發行應收票據或向其供應商轉讓銀行發行應收票據，以通過向供應商背書銀行發行票據結算應付款項。倘開證行未能於到期日結算票據，根據有關中國規則及法規，本集團就該等銀行發行應收票據的結算責任所承擔之風險有限。本集團認為，開證行具有良好信貸質素且開證行於到期日未能結算之風險微不足道。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已轉讓且並無保留此部分銀行發行票據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因此，本集團已全面終止確認此部分銀行發行應收票據及應付供應商款項。

於2021年12月31日，倘開證行未能於到期日結算票據，本集團所承受的最大虧損風險金額與本集團就貼現銀行發行票據及背書銀行發行票據而應付銀行或供應商的款項相同，分別為人民幣76,648,000元及人民幣320,213,000元(2020年：人民幣42,831,000元及人民幣199,820,000元)。

就未終止確認的已轉讓銀行發行票據的部分而言，由於本集團並無就此等應收賬款轉移主要風險及回報，本集團繼續確認銀行發行票據的餘下部分，並已將轉讓所收取的現金確認為抵押借款。該等金融資產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應收票據。於2021年12月31日，該等已轉讓銀行發行票據的賬面值為人民幣76,648,000元(2020年：人民幣42,831,000元)，該等款項與關聯負債的賬面值相同。

所有向銀行貼現或向本集團供應商背書的銀行發行應收票據，自報告期末起計一年以內到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材料預付款項	34,278	23,945
應收貸款(附註)	15,464	—
遞延及預付開支	12,109	10,681
可收回的中國增值稅	12,624	8,530
已付供應商按金	3,691	3,660
應收利息	4,088	2,044
墊款予員工	711	935
其他應收款項	280	108
	83,245	49,903
呈列為：		
非流動資產	15,464	—
流動資產	67,781	49,903
	83,245	49,903

附註：該款項為向獨立第三方墊付的本金為人民幣15,000,000元的5年期貸款，為無抵押、按4%的固定年利率計息且須於2026年償還。

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金額人民幣14,000元(2020年：人民幣322,000元)已被抵押作為本集團借款的擔保。

21. 關聯公司貸款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南京漢合實業有限公司	82,803	81,435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與尹燕濱先生控制的關聯公司南京漢合實業有限公司(「漢合實業」)訂立一份融資協議，據此，漢合實業同意向本集團提供本金總額最多為人民幣110,000,000元的融資。於2020年12月31日，本金總額人民幣83,000,000元已獲動用並於2022年償還。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貸款的到期日延長至2023年。於2021年12月31日，本金總額人民幣83,500,000元已動用。

來自上述關聯公司的貸款按固定年利率1.8%計息。有關金額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並按實際年利率3%計息，導致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視作由股東出資人民幣101,000元(2020年：人民幣2,005,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衍生金融工具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結構性投資產品(附註1)	—	653
衍生金融工具： 商品期貨合約(附註2)	273	4,025

附註：

1. 結構性投資產品乃指金融機構發行的一種短期投資，概無預定或保證收益，且不保本。該金融資產具有預期收益率(不保證)，取決於債券、債券等基礎金融工具的市場價格。
2. 本集團訂立商品期貨合約旨在減少蒙受營運的商品價格風險，而該風險並未在對沖會計中核算。

23. 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受限制銀行存款

銀行結餘按介乎每年0.01%至0.35%(2020年：0.01%至0.30%)的市場利率計息。

受限制銀行存款指抵押予銀行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短期銀行融資的存款，因此分類為流動資產。受限制銀行存款分別按介乎每年0.30%至2.80%(2020年：0.01%至2.80%)的市場利率計息。

本集團以有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外幣計值的銀行結餘及現金載列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14,751	20,162
其他	340	569
	15,091	20,7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75,009	134,499
應付票據	23,000	27,657
	198,009	162,156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0至180日	19,000	27,657
超過180日	4,000	—
總計	23,000	27,657

本集團所有應付票據的到期日均少於一年。

購買存貨的信貸期通常為90日。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114,163	78,678
31至60日	29,585	22,479
61至90日	8,453	10,846
超過90日	22,808	22,496
	175,009	134,499

本集團以相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載列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24,259	22,270
歐元	4,115	—
	28,374	22,27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	23,694	21,359
應付運費及倉儲費	23,670	17,211
應計薪金及福利開支	14,670	10,957
應付中國增值稅及其他應付稅項	4,224	5,462
應計維修及保養開支	1,374	33
員工墊款	8	26
其他	11,125	6,616
	78,765	61,664

26. 租賃負債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租賃負債：		
一年內	4,888	4,529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2,307	2,338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1,626	2,500
租賃負債之現值	8,821	9,367
減：於12個月內到期結算的款項(於流動負債項下列示)	4,888	4,529
於12個月後到期結算的款項(於非流動負債項下列示)	3,933	4,838

適用於租賃負債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範圍為5.5%(2020年：5.5%)。

27. 合約負債

於2020年1月1日，合約負債為人民幣13,370,000元。

該款項指客戶預付貨品的款項。各個年度初期的全部合約負債結餘人民幣18,836,000元(2020年：人民幣13,370,000元)於年內確認為收益。

本集團一般向有長期關係的客戶提供100%信貸期，並於接受評估為信用度較低的客戶的訂單時，要求支付40%至100%的按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8. 借款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銀行貸款(附註)	271,749	309,378
無抵押銀行貸款	185,370	170,777
其他貸款(附註)	151,257	1,286
	608,376	481,441
上述借款的賬面值應按規定的還款期償還：		
一年內	453,908	398,176
超過一年但不多於兩年	3,512	82,286
超過兩年但不多於五年	150,000	—
超過五年	956	979
	608,376	481,441
減：列為非流動負債的款項	154,468	83,265
列為流動負債的款項	453,908	398,176

附註： 本集團借款由本集團資產提供抵押，分別於附註13、14、16、17、18、20、23及34內詳述。

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固定利率借款	588,376	461,441
可變利率借款	20,000	20,000
	608,376	481,441

本集團借款的實際年利率範圍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實際利率：		
可變利率借款	4.4%-5.7%	4.7%-5.7%
固定利率借款	0%-8.0%	0%-8.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8. 借款(續)

以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外幣計值的借款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70,689	70,729
美元	21,592	8,901
	92,281	79,630

29. 股本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2019年12月16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於2020年1月21日，本公司通過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額7,49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6,624,000元)資本化(「資本化發行」)方式向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配發及發行合共749,000,000股股份，按面值入賬列為繳足。

於2020年1月21日，本公司以每股0.51港元首次公開發售250,000,000股新股份，合計總金額為127,50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112,757,000元)。

有關本公司股份之變動詳情披露如下：

	股份數目	數額 港元
每股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2020年1月1日、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	10,000,000,000	10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0年1月1日	1,000,000	10,000
資本化發行後已發行股份	749,000,000	7,490,000
首次公開發售後發行股份	250,000,000	2,500,000
於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	1,000,000,000	10,000,000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呈列		8,84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0. 購股權計劃

於2019年12月16日，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已由本公司股東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有條件批准及採納。

購股權計劃目的在於讓本集團向選定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貢獻的激勵或獎勵。董事會認為，由於購股權計劃參與範圍擴大，將使本集團向本公司董事會認為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本公司全職或兼職僱員、非執行董事、供應商、客戶、股東、顧問或諮詢人、其任何附屬公司及任何實體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根據購股權計劃每股份之認購價將由本公司董事全權酌情釐定，惟不得低於下列各項的最高者：(i) 於要約授出購股權日期當日（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之收市價；(ii) 於緊接要約授出購股權日期當日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之平均收市價；及(iii) 股份面值。

購股權計劃將由採納購股權計劃的當日起計10年內維持有效。

授出購股權之要約須於作出要約日期起計21日內（包括當日）獲接納。承授人於接納要約獲授予購股權時須向本公司支付名義代價1港元。

除非本公司董事另作釐定並在向承授人要約授出購股權中列明，否則購股權計劃並無規定行使購股權前須持有的最短時間。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就此而言，不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條款已失效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股份首次於聯交所買賣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0%（即不超過100,000,000股股份）。

自採納購股權計劃起，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退休福利計劃

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參加中國地方政府運作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中國附屬公司須按彼等工資成本的一定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為該等福利提供資金。本集團就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為根據該等計劃作出規定的供款。

本集團亦為在香港的所有僱員參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該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存入受託人控制的基金內。本集團按有關工資成本的一定百分比向該計劃作出供款，僱員亦須作出同等供款。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損益內確認的總費用人民幣12,366,000元(2020年：人民幣6,175,000元)指本集團按該等計劃規則指定的比率向該等計劃已付的供款。於報告期末，概無未支付的應付該等計劃的供款。

其他司法權區並無運作任何退休福利計劃的法定規定。

32. 資本承擔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有關如下各項的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的資本開支：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19,859	34,13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關聯方交易

於兩個年度內，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已與關聯公司訂立以下交易：

本集團關聯方提供擔保

本集團若干關聯方向銀行提供擔保及資產抵押以支持該等銀行向本集團授出的融資，詳情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提供擔保		
尹燕濱先生	38,020	—
吳海嶺女士	23,020	—

主要管理層人員的薪酬

於年內，本公司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人員的薪酬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福利	5,868	5,920
離職福利	555	354
	6,423	6,27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資產抵押

於報告期末，具有以下賬面值的資產已抵押，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一般銀行融資：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受限制銀行存款	111,493	172,429
使用權資產	45,274	46,309
物業、廠房及設備	54,001	45,75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應收票據	76,648	42,831
存貨	5,159	4,996
貿易應收款項	272	2,475
銀行結餘	1,208	658
其他應收款項	14	322
	294,069	315,773

35.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實體將能夠以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向擁有人提供最大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於前一年度保持不變。

本集團資本架構包括債務結餘淨額(包括借款、租賃負債及關聯公司貸款，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權益結餘。權益結餘包括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股本、股份溢價、資本儲備、安全儲備、匯兌儲備、法定儲備及保留盈利。

本集團管理層每年持續審閱資本架構。作為審閱之一部分，本集團管理層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資本相關的風險。根據本集團管理層的推薦建議，本集團將透過支付股息、新股份發行及發行新債務而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類別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	402,814	399,78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85,798	45,82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	653
衍生金融工具	273	4,025
	488,885	450,279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	943,497	768,205
租賃負債	8,821	9,367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受限制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應收款項、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租賃按金、融資租賃應收款項、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借款、關聯公司貸款、租賃負債及衍生金融工具。金融工具的詳情在有關附註內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有關如何紓解該等風險的政策在下文載列。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實施適當措施。

市場風險

本集團的活動主要面臨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本集團面臨的該等風險或其管理及計量該等風險的方式並無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 貨幣風險

各個集團實體的若干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應收款項、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及借款以外幣計值，令其面臨外幣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察外匯風險及將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主要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美元	63,102	41,153
負債		
美元	45,851	31,171
人民幣	70,689	70,72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 貨幣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已按各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兌有關外幣升值／貶值5%釐定。我們採用5%敏感率，並代表管理層估計外幣匯率可能發生的合理變動。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以外幣列值的尚未支付貨幣項目，並於報告期末以匯率變動5%作匯兌調整。倘各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兌有關外幣升值5%，則下列正數反映本集團除稅後業績的減少。倘各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兌有關外幣貶值5%（2020年：5%），則對年內溢利或虧損造成同等且相反的影響。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除稅後虧損業績		
— 倘相關集團實體以人民幣計值的功能貨幣兌美元升值	(713)	(473)
— 倘相關集團實體以美元計值的功能貨幣兌人民幣升值	3,534	3,536

管理層認為，敏感度分析並不代表固有的外匯風險，乃由於年末的風險並不反映整個年度的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就若干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包括定息銀行存款、定息借款、來自關連公司貸款、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及租賃負債)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亦就其計息金融負債及其若干計息金融資產(包括按浮息的銀行結餘、受限制銀行存款及浮息借款)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本集團目前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管理層監察利率風險敞口，將會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本集團的目標是保持浮息借貸。本集團根據利率水平及前景評估任何利率變動所產生的潛在影響，以管理其利率風險。管理層將審核定息及浮息的借款比例，並確保其在合理範圍內。

敏感度分析

並無呈列銀行結餘、受限制銀行存款及可變利率借款的利率風險敞口的敏感度分析，原因為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利率波幅並不大。

信貸風險

本集團因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責任而導致本集團蒙受財務損失的最大信貸風險乃由於報告期末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載相關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歸因於其貿易應收款項。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的團隊，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審閱貿易債務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減值虧損。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對貿易應收款項進行減值評估。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大幅降低。

本集團應用簡化法按全期的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如附註17所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的信貸風險有限，乃由於該等票據由國際信用評級機構評定為具高信貸評級的銀行發行，且過往並無違約記錄，因此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未就票據確認虧損撥備。

就於2021年12月31日賬面總值分別為人民幣24,354,000元、人民幣900,000元及零(2020年：人民幣6,747,000元、人民幣667,000元及人民幣477,000元)的其他應收款項、租金按金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管理層會基於過往結算記錄、過往經驗以及可得及支持性前瞻資料對該等應收款項的可回收性定期作出整體評估及個別評估。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其他應收款項、租金按金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未償還結餘的信貸風險並不重大。

本集團存放於若干銀行的銀行結餘及受限制銀行存款存在信貸風險集中狀況。然而，銀行結餘及受限制銀行存款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交易對手為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授予高信貸評級的銀行，及其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

應收貸款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交易對手由信譽良好的中國政府持有。管理層認為平均損虧損並不重大，因此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確認虧損撥備。

除應收貸款外，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應收票據以及其他應收款項並無重大信貸風險集中狀況，風險分散至眾多對手方及客戶。

流動資金風險

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監控及維持管理層認為充裕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為本集團營運提供資金及緩解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詳述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剩餘合約到期日。該表乃根據本集團可能須予支付的最早日期金融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而編製。

該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按要求或 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 現金流量 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198,009	—	—	—	198,009	198,009
借款							
— 固定利率	4.17	454,812	14,495	173,508	1,808	644,623	588,376
— 可變利率	4.35	20,326	—	—	—	20,326	20,000
其他應付款項	—	54,309	—	—	—	54,309	54,309
關聯公司貸款	1.80	1,503	84,301	—	—	85,804	82,803
租賃負債	5.50	5,037	2,515	1,871	—	9,423	8,821
		733,996	101,311	175,379	1,808	1,012,494	952,318
於202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162,156	—	—	—	162,156	162,156
借款							
— 固定利率	3.66	388,352	84,694	—	1,089	474,135	461,441
— 可變利率	5.00	20,547	—	—	—	20,547	20,000
其他應付款項	—	43,173	—	—	—	43,173	43,173
關聯公司貸款	1.80	1,631	83,884	—	—	85,515	81,435
租賃負債	5.50	4,641	2,542	2,948	—	10,131	9,367
		620,500	171,120	2,948	1,089	795,657	777,57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下文提供有關本集團如何釐定各項金融資產公平值的資料。

(i)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之部分金融資產於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下表提供如何釐定有關該等金融資產的公平值(特別是所使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的資料。

不可觀察	於12月31日的公平值		公平值等級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2021年	2020年		
商品期貨合約	人民幣 273,000元	人民幣 4,025,000元	第一級	紐約商品交易所期貨交易所的報價
結構性投資產品	—	人民幣 653,000元	第二級	根據基金的資產淨值釐定，該資產淨值乃參考相關投資組合的可觀察報價及相關費用的調整得出。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之應收票據	人民幣 85,798,000元	人民幣 45,821,000元	第二級	利用貼現現金流量法取得應收票據擁有權將產生之預期未來經濟利益之現值

(ii) 未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於報告期末，綜合財務報表內按攤銷成本錄得之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乃根據公認定價模式按貼現現金流量分析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詳述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為在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歸類為因融資活動而產生的現金流量的負債。

	來自關聯 公司的貸款 人民幣千元	應付 股東款項 人民幣千元	借款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應付股息 人民幣千元	應計 發行成本 人民幣千元	應計 利息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2020年1月1日	—	5	501,497	1,800	1,866	227	11,905	517,300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82,363	(5)	(49,643)	(1,800)	(18,516)	(21,136)	(5,960)	(14,697)
利息開支	1,214	—	—	—	—	20,924	415	22,553
匯率調整	—	—	(1,917)	—	—	—	—	(1,917)
視作由股東出資	(2,005)	—	—	—	—	—	—	(2,005)
重新分類應計利息	(137)	—	—	—	—	137	—	—
應計發行成本	—	—	—	—	16,650	—	—	16,650
租賃開始	—	—	—	—	—	—	4,998	4,998
終止租賃合約	—	—	—	—	—	—	(1,991)	(1,991)
到期貼現票據的影響	—	—	31,504	—	—	—	—	31,504
於2020年12月31日	81,435	—	481,441	—	—	152	9,367	572,395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912)	—	137,759	—	—	(24,559)	(4,816)	107,472
利息開支	2,381	—	—	—	—	25,056	365	27,802
匯率調整	—	—	(641)	—	—	—	—	(641)
視作由股東出資	(101)	—	—	—	—	—	—	(101)
租賃開始	—	—	—	—	—	—	5,044	5,044
終止租賃合約	—	—	—	—	—	—	(1,139)	(1,139)
到期貼現票據的影響	—	—	(10,183)	—	—	—	—	(10,183)
於2021年12月31日	82,803	—	608,376	—	—	649	8,821	700,64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附屬公司詳情

於報告期末由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之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地點及日期	經營所在地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直接持有						
GOHI Int'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群島」) 2018年5月28日	英屬處女群島	10,00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間接持有						
金合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2018年6月25日	香港	1港元	100%	100%	化工產品買賣
金海威國際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2008年11月18日	中國	人民幣 73,031,800元	100%	100%	化工產品買賣
南京金海威新材料有限公司 (前稱為南京金海威化工實業 有限公司)	中國 1995年10月25日	中國	人民幣 40,000,000元	100%	100%	化工產品買賣
南京瀚商微搜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016年1月14日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元	100%	100%	提供電子商務服 務
張家港保稅區海金沙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 2012年3月30日	中國	人民幣 2,000,000元	100%	100%	化工產品買賣
武漢金潤泰化工有限公司	中國 2011年2月16日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元	100%	100%	化工產品買賣
南京天宇運輸有限公司	中國 1999年5月7日	中國	人民幣 3,000,000元	100%	100%	化工產品買賣
廣州金海威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 2010年1月22日	中國	人民幣 2,000,000元	100%	100%	化工產品買賣
泰安岳達物流有限公司	中國 2016年10月24日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100%	提供貨運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附屬公司詳情(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地點及日期	經營所在地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金海威(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越南 2013年7月23日	越南	10,000,000美元	100%	100%	製造及銷售化工 產品
金海威(越南)化工責任有限公司	越南 2014年5月7日	越南	300,000美元	100%	100%	化工產品買賣
金海威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2008年8月6日	香港	28,614,768.15 港元	100%	100%	化工產品買賣
GHW USA LLC	美國 2015年3月17日	美國	20,000美元	100%	100%	化工產品買賣
GHW Eurochemicals s.r.o.	斯洛伐克 2014年1月1日	斯洛伐克	5,000歐元	100%	100%	化工產品買賣
Goldray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s Co., Ltd.	塞舌爾 2016年1月7日	塞舌爾	1美元	100%	100%	化工產品買賣
Nuovomondo Chemicals Private Limited	印度 2011年3月25日	印度	100,000 印度盧比	100%	100%	化工產品買賣
Star International Saint-Petersburg LLC	俄羅斯 2007年3月26日	俄羅斯	2,281,591 俄羅斯盧布	100%	100%	化工產品買賣
Ukrhimformacia Limited Company	烏克蘭 2006年4月27日	烏克蘭	7,329,110 烏克蘭格里夫納	100%	100%	化工產品買賣
Havay Industry Inc.	加拿大 2015年9月23日	加拿大	1,000加拿大元	100%	100%	化工產品買賣
Golden Highway Mexico, S. De R.L. De C.V.	墨西哥 2018年9月10日	墨西哥	49,470美元	100%	100%	化工產品買賣
江蘇省信諾醫藥對外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 1998年1月5日	中國	人民幣 30,000,000元	100%	100%	化工及醫藥產品 買賣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附屬公司詳情(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地點及日期	經營所在地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泰安漢威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2010年11月9日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元	100%	100%	製造及銷售化工 產品
徐州漢威飼料有限公司	中國 2003年7月23日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100%	化工產品買賣
徐州金海威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國 2021年2月25日	中國	人民幣 5,000,000元*	100%	不適用	化工產品買賣
南京格格象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021年4月7日	中國	人民幣 3,100,000元	100%	不適用	保健產品買賣
南京金漢天下體育文化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2021年3月15日	中國	人民幣 330,000元	100%	不適用	提供健康管理
Most Victory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2021年1月6日	英屬處女群 島	50,000美元	100%	不適用	化工產品買賣
Highwi Enterprise Private Limited	印度 2021年6月15日	印度	100,000 印度盧比	100%	不適用	化工產品買賣
LLC GOLDENHIGHWAY RUS	俄羅斯 2021年7月20日	俄羅斯	10,000 俄羅斯盧布	100%	不適用	化工產品買賣
LLC HAVAY UKRAINE	烏克蘭 2021年10月7日	烏克蘭	20,000美元	100%	不適用	化工產品買賣

* 徐州金海威新材料有限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000元。於本報告日期，並無作出注資。

本集團現時旗下的所有附屬公司均為有限責任公司。於年末概無附屬公司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2年2月，俄羅斯入侵烏克蘭導致本集團在烏克蘭的貿易活動暫停，本集團在烏克蘭的附屬公司的經營受到重大影響。此外，本公司在當前情況下主動停止在俄羅斯的貿易活動。該等附屬公司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貢獻不大，但截至本報告日期，俄烏戰爭及對俄羅斯制裁的最終財務影響仍無法預測。管理層將密切關注國際形勢發展，並適時採取措施。

40. 本公司財務狀況及儲備表

本公司於報告期末的財務狀況表包括：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	2,175	2,074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83,974	86,191
銀行結餘及現金	90	156
	84,064	86,347
流動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510	65
流動資產淨額	83,554	86,282
資產淨額	85,729	88,356
資本及儲備		
股本	8,844	8,844
儲備	76,885	79,512
	85,729	88,35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本公司財務狀況及儲備表(續)

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	60	(18,550)	(18,490)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17,778	17,778
資本化發行後發行股份(附註29)	(6,624)	—	—	(6,624)
首次公開發售後發行股份(附註29)	110,546	—	—	110,546
發行新股的交易成本	(25,703)	—	—	(25,703)
視作由股東出資(附註21)	—	2,005	—	2,005
於2020年12月31日	78,219	2,065	(772)	79,512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2,728)	(2,728)
視作由股東出資(附註21)	—	101	—	101
於2021年12月31日	78,219	2,166	(3,500)	76,885